

证券代码：000557

证券简称：西部创业

公告编号：2021-013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何旭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建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永平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 2021 年的盈利预测。投资者应对公司未来面临的风险和不确定性保持充分和足够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 90%以上来自铁路运输业务，客户集中度较高，煤炭行业 and 客户需求变化、运价调整都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对公司经营面临的困难、风险及应对措施进行了详细描述，提请投资者对这些风险因素给公司业绩带来的不确定性予以特别关注，谨慎投资。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5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6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7
第十节 公司治理	82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1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92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2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	指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宁东铁路	指	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大古物流	指	宁夏大古物流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酒庄公司	指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庄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销售公司	指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世纪大饭店	指	宁夏世纪大饭店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西创运通	指	宁夏西创运通供应链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宁国运	指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信达资产	指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重要股东
宁夏煤业	指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原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股东及重要客户
华电国际	指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宁夏能源铝业	指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原中电投宁夏青铜峡能源铝业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酿酒公司	指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酿酒有限公司，系公司原控股子公司
酒业公司	指	宁夏贺兰山葡萄酒业有限公司
太中银铁路	指	太中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南部铁路	指	鄂尔多斯南部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自治区	指	宁夏回族自治区
本期，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西部创业	股票代码	000557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西部创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Ningxia Western Venture Industri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Western Ventur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何旭东		
注册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168号C座一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750002		
办公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168号C座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50002		
公司网址	http://www.xbcy.nx.cn		
电子信箱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登昭	紫小平
联系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 168 号 C 座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 168 号 C 座
电话	0951-3975696	0951-3975696
传真	0951-3975696	0951-3975696
电子信箱	--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北京中路 168 号 C 座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641100624900808C
公司上市以来的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p>1994 年，公司经营范围为：高新技术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p> <p>1996 年，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高新技术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动植物的养殖、种植、加工、销售；天然物产的开发、加工、销售；食品、日用化工产品、酒的开发、生产、销售；房地产开发，兼营餐饮、客房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业务，汽车、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的销售。</p> <p>1997 年，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高新技术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天然物产的开发、加工、销售；动植物的养殖、种植、加工、销售；食品、日用化工产品、酒的开发、生产、销售；房地产开发，兼营餐饮、客房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业务。</p> <p>2016 年，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铁路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仓储和物流、机车和车辆维修；酒店管理，酒店、住宿、餐饮（限</p>

	<p>分支机构经营), 农副产品的种植、加工、销售; 新能源项目投资建设、运营及技术服务; 高新技术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 动植物的养殖、种植、加工、销售; 食品、日用化工产品、酒的开发、生产和销售。</p> <p>2018 年, 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 铁路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 铁路专用线代运营代维修; 仓储和物流、机车和车辆维修; 酒店管理, 酒店、住宿、餐饮(限分支机构经营), 农副产品的种植、加工、销售; 新能源项目投资建设、运营及技术服务; 高新技术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 动植物的养殖、种植、加工、销售; 食品、日用化工产品(不含易制毒及危险化学品)、酒的开发、生产和销售; 转供电、转供水业务。</p>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p>1994.01-1999.09, 香港中昌国际有限公司;</p> <p>1999.09-2002.02, 深圳市广夏文化实业有限公司;</p> <p>2002.03-2009.06, 中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p> <p>2009.07-2012.01, 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p> <p>2012.01-2016.01, 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p> <p>2016.02 至今,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p>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宁夏银川市兴庆区湖滨西街 65 号银川投资大厦 11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司建军、赵小刚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元）	895,854,770.14	799,911,229.37	11.99%	760,941,838.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1,683,451.02	44,792,379.54	283.29%	147,362,64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3,391,478.60	150,181,875.64	22.11%	135,611,853.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2,193,637.47	173,056,016.35	-0.50%	236,417,088.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77	0.0307	283.39%	0.10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77	0.0307	283.39%	0.10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9%	0.90%	2.49%	3.60%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总资产（元）	5,472,298,346.83	5,282,229,738.28	3.60%	5,773,445,668.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147,245,907.90	4,974,694,631.35	3.47%	4,928,862,103.51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02,517,687.04	163,397,442.16	231,330,629.02	298,609,01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776,949.71	27,001,842.55	65,566,677.11	32,337,98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617,724.01	30,106,738.84	68,411,772.46	35,255,243.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221,722.99	27,603,300.28	110,622,492.41	-24,253,878.21

说明：

1. 公司收入和利润 90%以上来源于铁路运输，运输货物主要为煤

炭，一、四季度为北方供暖期，三季度（夏季）为用电高峰期，供热和供电企业对煤炭需求量增大，铁路运量也随之增大，二季度为用电低峰期，营业收入及净利润较其他三个季度偏低。

2. 四季度营业收入较高，但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低，主要原因是：①职工取暖费、年度绩效工资均在四季度计提并发放，人工成本较高；②上半年受疫情影响的各类工程及大型设备维修项目集中在 11-12 月验收结算，使四季度维修支出较大；③年度决算时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共 1,342.19 万元。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5,761.64	1,994,757.41	134,538.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09,158.99	95,000.00	13,409,56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	-4,751,200.00	-1,727,200.00		子公司宁东铁路所持太中银铁路股权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35,435.12	564,050.24	-2,047,042.38	主要为子公司宁东铁路与银川瑞索商贸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件执行款。
税务处理补缴税款及滞纳金	-11,758,288.12	-105,784,789.76		为子公司大古物流需补缴税款计算的税收滞纳金。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7,371.93	531,313.99	-253,736.97	
合计	-11,708,027.58	-105,389,496.10	11,750,793.0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铁路运输、供应链服务、葡萄酒销售，概况如下：

1. 铁路运输业务：公司铁路运输业务的服务对象为宁夏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内的大型煤矿、化工和电力企业等，主要运输货物为煤炭，当前运营里程300公里，包括自有铁路和客户专用铁路两部分。营业收入来源于运费、杂费、代维代管费。

2. 供应链服务业务：依托铁路为客户代办货物运输，协调外煤进宁，进行铁路专用线代运营、代维护管理，开展集装箱公铁多式联运。

3. 葡萄酒业务：主要产品为“银广夏”和“詹姆斯酿”牌系列干红、干白、桃红葡萄酒、白兰地及蒸馏酒，均以自产酿酒葡萄为原料，委托加工而成。葡萄酒的销售以直接对外销售为主，代理商销售和网络营销为辅。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应收票据	本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 49.71%，系收入增长后的经营积累。
预付款项	本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 134.41%，系西创运通预付的代理运输业务运杂费。
其他应收款	本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 154.17%，主要系：应收宁东铁路与银川瑞索商贸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执行款；计提货币资金存款利息。
其他流动资产	本报告期末较期初减少 84.79%，系一年内可抵扣增值税留抵税额减少且收回结构性存款。
投资性房地产	本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 109.27%，系世纪大饭店整体出租后改变了原固定资产的持有目的。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本报告期末较期初减少 89.75%，系期初预付的铁路运输用车辆购置款已实际结算。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不适用。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公司 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895,854,770.14 元，比 2019 年 799,911,229.37 元增长 11.9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1,683,451.02 元，比 2019 年 44,792,379.54 元增长 283.29%。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 2019 年度大幅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1. 铁路运量较 2019 年度增加，运输收入及利润相应增长。

2.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医疗保障局、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宁夏回族自治区税务局《关于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的通知》（宁人社发〔2020〕23号）、《关于阶段性减征企业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的通知》（宁医保发〔2020〕23号），公司 2020 年度减免缴纳企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医疗保险单位缴费部分，营业成本较 2019 年度下降，营业利润相应增长。

3. 受非经常性损益影响：2019 年度，大古物流根据《税务处理决定书》将应补缴的税款及滞纳金 10,578.48 万元计入营业外支出，大幅核减了当年净利润；2020 年度，大古物流按应补缴税款计提的滞纳金仅为 1,175 万元，涉税事项对 2020 年度净利润的影响较 2019 年减少 9,403.48 万元。报告期后，宁东铁路收到兴庆区法院关于银川瑞索商贸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执行款 472 万元，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将其计入 2020 年度营业外收入，增加 2020 年度净利润 378.49 万元。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95,854,770.14	100%	799,911,229.37	100%	11.99%
分行业					
运输服务	883,352,015.41	98.60%	775,687,697.45	96.97%	13.88%
酒店服务	2,621,239.94	0.30%	12,140,574.69	1.52%	-78.41%
酒及酒精制造业	9,881,514.79	1.10%	12,082,957.23	1.51%	-18.22%
分产品					
货运	883,352,015.41	98.60%	775,687,697.45	96.97%	13.88%
住宿餐饮	2,621,239.94	0.30%	12,140,574.69	1.52%	-78.41%
葡萄酒	9,881,514.79	1.10%	12,082,957.23	1.51%	-18.22%
分地区					
国内	895,854,770.14	100.00%	799,911,229.37	100.00%	11.99%

说明:

①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业务相近性和相关性，对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构成进行重新分类，将原分类在“服务业”中的大古物流、西创运通业务收入、成本重新分类至“运输服务”中，将世纪大饭店收入、成本单独分类至“酒店服务”；

②报告期内，受疫情和经营场所整体出租影响，世纪大饭店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大幅减少；

③报告期内，受疫情影响，葡萄酒业务销售收入低于 2019 年。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运输服务	883,352,015.41	581,341,271.29	34.19%	13.88%	9.81%	7.67%
分产品						
货物运输	883,352,015.41	581,341,271.29	34.19%	13.88%	9.81%	7.67%
分地区						
国内	883,352,015.41	581,341,271.29	34.19%	13.88%	9.81%	7.6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 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 比重	
运输服务	581,341,271.29	97.87%	529,384,767.50	96.38%	9.81%
酒店服务	3,937,293.18	0.66%	10,583,260.27	1.92%	-62.80%
酒及酒精制造业	8,744,986.28	1.47%	9,315,577.49	1.70%	-6.13%

说明：

①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业务相近和相关性，对营业收入、成本构成进行重新分类，将原分类在“服务业”中的大古物流、西创运通业务收入、成本重新分类至“运输服务”中，世纪大饭店收入、成本单独分类至“酒店服务”；

② 运输服务营业成本增长原因：一是 2019 年底至 2020 年，宁东铁路集中采购运输车辆，固定资产折旧同比增加；二是本年增加部分线路维修项目，使线路维修成本同比增加；三是联合运输费用单价略有上浮，成本同比增加；

③ 受疫情和经营场所整体出租影响，酒店服务营业成本同比大幅减少；

④ 受疫情影响，葡萄酒销售收入减少，销售费用等营业成本相应减少。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期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增加了子公司西创运通。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27,628,375.6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0.0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8.84%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443,115,316.00	49.46%
2	神华国能宁夏煤电有限公司	57,082,467.11	6.37%
3	中国石化长城能源化工（宁夏）煤业有限公司	43,468,181.52	4.85%
4	华电宁夏灵武发电有限公司	43,124,347.72	4.81%
5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838,063.28	4.56%
合计	--	627,628,375.63	70.0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33,274,726.5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4.4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中车太原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92,739,817.69	17.67%
2	中铁油料集团有限公司	66,763,162.83	12.72%
3	中铁十六局集团铁运工程有限公司	27,157,296.05	5.17%
4	鄂尔多斯市瑞动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4,502,299.08	4.67%
5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运输工程分公司	22,112,150.86	4.21%
合计	--	233,274,726.51	44.4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884,274.09	2,253,099.15	-16.37%	报告期销售人员提成工资因销量下降减少。
管理费用	70,597,180.86	63,237,138.99	11.64%	母子公司职能机构分设，子公司新增部分职能机构和人员，将原在营业成本中核算的费用归集至管理费用中核算；本期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财务费用	-17,065,283.81	-11,927,209.37	43.08%	报告期货币资金增加使存款利息收入同比上升。
研发费用	2,421,309.85		100.00%	报告期投入研发项目。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为解决铁路运输生产不均衡和边远站点管理困难的问题，持续降低管理成本，优化生产模式及劳动力布局，报告期内，子公司宁东铁路开展“轨道交通远程控制系统设计与运用”创新项目。2020年12月底，宁夏回族自治区铁道学会组织行业专家对宁东铁路研发的“轨道交通远程控制系统设计与运用”项目创新成果进行了评审，认为该项目在技术层面具有突破性应用创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显著，具有较好的推广示范作用。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0年	2019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3	0	100.0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0.99%	0.00%	100.00%
研发投入金额(元)	2,421,309.85	0.00	100.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27%	0.00%	100.0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新增科技创新项目“轨道交通远程控制系统设计与运用”相关支出。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3,939,004.19	762,121,864.02	8.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1,745,366.72	589,065,847.67	10.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193,637.47	173,056,016.35	-0.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8,744.80	69,032,544.81	-92.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23,318.93	63,933,060.05	-85.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4,574.13	5,099,484.76	-186.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5,386.98	209,011,036.38	-99.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027,951.18	-1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5,386.98	169,983,085.20	-98.8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9,694,450.32	348,138,586.31	-51.2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8,744.80	69,032,544.81	-92.60%	2019年收回结构性存款本金较多。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23,318.93	63,933,060.05	-85.10%	2019年以货币资金购买运输用敞车及漏斗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5,386.98	209,011,036.38	-99.08%	2019年收到股东支付的业绩承诺补偿款。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39,027,951.18	-100.00%	2019年宁东铁路支付欠付股利及重组对价款。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751,200.00	-2.19%	宁东铁路对太中银铁路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是
资产减值	-8,052,280.06	-3.72%	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部分存货及房屋计提减值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4,724,876.90	2.18%	主要为宁东铁路与银川瑞索商贸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执行款。	否
营业外支出	12,795,229.91	5.91%	子公司大古物流根据《税务处理决定书》计提的税收滞纳金。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29,996,339.49	16.99%	765,217,276.15	14.49%	2.50%	收入增长后的经营积累
应收账款	110,857,619.92	2.03%	123,571,510.74	2.34%	-0.31%	
存货	42,604,778.85	0.78%	46,241,796.74	0.88%	-0.10%	
投资性房地产	58,253,238.25	1.06%	27,835,985.94	0.53%	0.53%	
固定资产	3,319,369,391.33	60.66%	3,380,394,118.25	64.00%	-3.34%	世纪大饭店整体出租后房屋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在建工程	10,867,234.95	0.20%	8,634,164.51	0.16%	0.04%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8,272,800.00	-4,751,200.00						163,521,600.00
上述合计	168,272,800.00	-4,751,200.00						163,521,6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520,389.5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20,000,000.00	用于对外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的质押。
合计	24,520,389.54	—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 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宁东铁路	子公司	铁路运输	3,533,368,100	4,589,936,044.99	4,419,174,005.67	813,211,560.48	250,901,200.37	213,431,581.96
大古物流	子公司	运输服务	10,000,000	15,975,786.55	-106,391,632.54	0.00	-3,832,752.43	-15,584,462.79
世纪大饭店	子公司	住宿餐饮	5,000,000	53,370,577.43	50,286,803.63	3,146,183.33	-4,997,533.72	-5,106,001.20
销售公司	子公司	葡萄种植、 葡萄酒销售	10,000,000	140,586,925.50	-30,447,164.36	10,637,782.53	-5,793,788.39	-5,793,611.10
酒庄公司	子公司	葡萄酒加工 销售	5,000,000	35,720,361.09	-15,881,777.11	3,362,288.64	-3,173,229.88	-3,084,642.18
西创运通	子公司	供应链管理 服务	30,000,000	60,962,828.23	40,568,104.62	129,287,675.48	14,098,320.52	10,568,104.6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西创运通	自有资金出资设立	自 2020 年 6 月开展经营业务，对报告期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经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投资3,000万元设立西创运通，并于2020年5月19日完成工商登记注册。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21年公司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强化创新驱动，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筹疫情防控与经营发展、实体经济与资本运作、产业筹划与项目管理、安全稳定与改革发展“四大关系”，严守安全、环保、稳定、廉洁“四条底线”，实现“五杜绝、六控制”，坚定不移地走出一条高质量发展的新路子。

（一）铁路运输业务

行业格局和趋势：宁东铁路作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内唯一一家地方铁路公司，拥有稳定的大型煤炭、电力、化工等企业客户，营业里程300公里（含53公里代管线路），深入覆盖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内各煤矿、电厂以及化工园区。相对于公路运输，铁路运输具有运能大、能耗低、全天候、效率高、安全、稳定、可靠等优势，在宁东能源化工基地运输业务领域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宁东铁路运输的货物包括煤炭、油、电解铝相关产品、煤化工产品、焦炭等，主要运输货品为煤

炭。作为地方铁路，铁路运输价格由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调控。未来几年，宁夏煤炭年缺口将进一步增大，随着央企试点煤电资源区域整合，自治区加快发展现代物流产业，建设“铁公机”综合交通体系，公司铁路运输将迎来新的市场机遇。

发展战略：加快技术升级，完善内通外联布局，紧紧抓住并用好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及推进“双循环”的战略机遇，坚定不移开放合作，积极寻求与国铁集团、重要客户的战略合作，形成紧密关联、相互依存、共同促进的发展态势；提升装备水平，提高运输能力，降低运输成本，改善生产作业条件，实现与周边铁路互联互通；推动信息化建设，坚持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融合化发展方向，大力开展4G/5G场景应用，推进视频监控系统巡查全覆盖；加强作业现场安全管控，开展人力、资金、生产、合同等数据对接，实现内部数据互联互通，以大数据服务科学管理决策；围绕打开通道、构建平台、推进合作，提升内联外通水平，助力陆海双向开放。

存在的困难和可能面临的风险：

1. 煤炭行业市场环境变化及客户集中风险：公司铁路运输以煤炭运输为主，主要客户为煤炭企业和电力企业。随着宁夏电力体制改革和煤电区域整合工作的深入推进，公司客户将更加集中，煤炭行业和客户需求变化对公司收入和利润影响的不确定性将进一步增强。

2. 运价风险：公司铁路运输价格由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调控，未来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府若对运价进行调整，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3. 安全风险：公司运营区域内，铁路与公路平交道口较多，存在列车和车辆、行人相撞以及线路损毁、列车停运等风险；公司承运的

危险化学品具有挥发、有毒、易燃、易爆等特性，存在较大安全风险。

解决措施：

1. 落实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发挥引领作用，提升铁路运输供给适配性和服务经济循环的综合效能。

2. 依托宁东产业集群，发挥物流虹吸作用，提升服务品质，以多赢思维维护市场，加强货运票据电子化应用，不断改善客户体验。

3. 切实保障电煤等重点物资运输，密切与上游线路和煤炭企业“无缝对接”，及时准确掌握客户需求，稳定基础货源，拓展增量空间。

4. 开展成本集约管理，科学规划装车组织，强化机车车辆运用保障，保持设备状态稳定，提高运输组织效率。

5. 按照产业分工，提高调度指挥水平，动态优化运输策略，紧盯外煤进宁计划兑现，抓好非煤货物运输组织，做到淡季不淡、旺季更旺，奋力开拓铁路运输新局面。

6.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关于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决策部署，紧紧围绕实现“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目标任务，建立问题隐患和制度措施“两个清单”，全面排查安全生产隐患，进一步强化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切实提升安全治理体系。

（二）供应链服务业务

行业格局和趋势：随着国内经济从高速度、粗放增长走向集约化、高质量发展，经济发展与竞争方式发生质的变化，企业不再以追求经济规模为发展方向，而是以消费者需求为导向，通过提升产品质量及附加值进行生产经营布局，越来越多的企业开始重视供应链管理和物流设施建设，力求在保障供应、降低成本、提升效率等方面获得比较优势，打造核心竞争力，进而推动经营管理的创新与变革。2017

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积极推进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的指导意见》，将供应链上升为国家战略，并为供应链的发展指明了方向。

发展战略：按照“两年打基础、三年成体系、五年建平台”的“235战略”，找准发展定位，明晰发展路径，向供应链专业化、高端化方向发展。以终端市场为中心，以协同共赢为核心，延伸产业链前后端服务，整合集成链条资源，最终达成打通上中下游，贯通产业链，构建客户、企业、供应商共同组成生态圈的业务模式，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形成稳定性好、抗风险能力强的业务架构和盈利模式。

面临的困难和可能的风险：西创运通供应链业务目前处于起步、打基础阶段，受市场环境和产业政策的不确定性、专业人才短缺等各方面因素影响，其持续经营、业务拓展及区域资源整合能力需要接受市场和时间的考验。

解决措施：

1. 积极“走出去”，扩大业务合作范围和规模，落实“公转铁”政策，畅通区域微循环，进一步做好外煤进宁协调组织；
2. 丰富业务结构，扩大物流辐射半径，积极开拓焦炭、粉煤灰、锰矿石、精细化工等物流业务，拓展信息、管理、运维等服务业务；
3. 通过内部培养，外部招聘等方式加强供应链专业队伍建设。

（三）葡萄酒业务

行业格局和趋势：宁夏贺兰山东麓是业界公认的适合种植酿酒葡萄和生产高端葡萄酒的黄金地带之一，也是全国最大的酿酒葡萄集中连片产区。2021年1月，《自治区九大重点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出台，自治区党委、政府将葡萄酒产业确定为宁夏九大重点发展产业之一，提出要放大产区优势，提升品牌价值，打造领军企业，把贺兰

山东麓打造成“葡萄酒之都”。

发展战略：根据自治区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结合公司实际，探索融入自治区葡萄酒产业高质量发展方式、方法，盘活葡萄酒业务。

面临的困难和可能的风险：市场开发和创新能力欠缺，原酒库存压力较大、销售模式单一，应对市场变化能力和抵御市场风险能力不足。

解决措施：结合库存结构，主动面向市场，优化原酒销售策略，深挖区内市场潜力，开发区外市场渠道，拓宽瓶装酒销售渠道。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年05月28日	本公司	实地调研	机构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调研员	公司最近3年铁路运量情况、大古物流停止经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葡萄酒业务经营模式、酒店餐饮业务受疫情影响、公司后续资产减值及存货情况等。	详见2020年5月29日在深交所互动易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本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共接受投资者电话咨询83人次，咨询的主要内容为：公司经营情况、大古物流破产清算进展、大股东减持事项、深交所问询函回复事项、业绩预告披露时间。公司未提供书面资料。	——
接待次数				84		

接待机构数量	1
接待个人数量	83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不适用。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0.00	171,683,45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 年	0.00	44,792,379.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8 年	0.00	147,362,646.5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更好地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避免和消除重组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可能侵占上市公司的商业机会，形成同业竞争，宁国运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就本次重组涉及的同业竞争问题，作出如下确认和承诺：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不从事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对其他控股、实际控制的企业进行监督，并行使必要的权力，促使其遵守本承诺。本公司及其控股、实际控制的	2016年02月01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其他企业将来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上市公司相竞争的业务；2. 在上市公司审议是否与本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本公司将按规定进行回避不参与表决；3. 如上市公司认定本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则本公司将在上市公司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上市公司进一步提出受让请求，则本公司应无条件按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上市公司；4. 本公司保证严格遵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及公司《章程》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国家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减少并规范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将来可能产生的关联交易，确保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交易对方分别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1. 本公司将	2016 年 02 月 01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p>	<p>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2. 本公司保证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包括上市公司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本公司的关联企业"），今后原则上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3. 如果上市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及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上市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 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上市公司签订的各项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企业将不会向上市公司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者收益；5. 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公司将向上市公司作出充分</p>			
--	---	--	--	--	--

			地赔偿或补偿。上述承诺在本公司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能够产生较大影响的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承诺	<p>“（一）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1. 保证上市公司的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承诺人及其全资附属企业、控股公司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2. 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承诺人之间完全独立；3. 承诺人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p> <p>（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1. 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2. 保证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承诺人占用的情形；3. 保证上市公司的住所独立于承诺人。（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1. 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人共用银行账户；3. 保证上市公司的</p>	2016 年 02 月 01 日	9999-1 2-31	正常履行中

			<p>财务人员不在承诺人及其全资附属企业、控股公司兼职；4.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5. 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承诺人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1. 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 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裁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1.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 保证承诺人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 保证承诺人及其全资、控股公司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4. 保证尽量减少承诺人及其全资、控股公司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p>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于2014年12月23日签署《关联方占款处置与	2016年02月01日	9999-12-31	交易对方已依照《关	

	<p>责 任 公 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p>	<p>担保损失补偿协议》，就解决银广夏原关联方占款处置和担保损失问题进行约定并作出承诺，具体如下：1. 原关联方占款处置损失：根据《关联方占款处置与担保损失补偿协议》，银广夏因原关联方占款承担的损失金额为 4,284.01 万元。对此，交易对方同意，因处置前述占款所导致的损失由交易对方以其持有宁东铁路 100% 股权在本次交易中评估作价的等值部分进行补偿。2. 原关联方担保损失：根据《关联方占款处置与担保损失补偿协议》，银广夏已按照《重整计划》确定的清偿比例向农业银行清偿债务 5,613.20 万元，并由此形成关联方担保损失 5,613.20 万元。根据《关联方占款处置与担保损失补偿协议》，酿酒公司向世界银行贷款 498 万美元（折合人名币 3,403.63 万元），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为该笔贷款提供了连带担保责任，银广夏向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提供了反担保并承担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还贷承诺和还贷担保。对此，交易对方同意，按照《重组报告书》披露的交易对方各自持有宁东铁路的股权比例在损失确认后 30 日内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各股东方之间不承</p>			<p>联方占款处置与担保损失补偿协议》就前述 9,897.21 万元原关联方占款处置和担保损失金额进行了补偿，其他承诺正在履行中。</p>
--	--	---	--	--	---

			担连带责任。综上，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以宁东铁路股东权益补偿的原关联方占款处置和担保损失金额共计 9,897.21 万元。另外，还可能因酿酒公司向世界银行贷款事项，在相关方主张权利时为银广夏承担担保责任遭受的损失进行补偿。”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新收入准则”），取代了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统称“原收入准则”），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并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1）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

（2）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3）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

（4）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按照新收入准则的要求，公司将与提供运输服务、商品销售等相

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详见“第十二节 五、40.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投资 3,000 万元设立西创运通。西创运通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并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司建军、赵小刚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司建军 5 年、赵小刚 2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详见2020年4月29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西部创业诉宁夏贺藏盛世酒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葡萄酒销售及加工合同纠纷案	30.43	否	--	金凤区法院(2016)宁0106民初101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解除西部创业与宁夏贺藏盛世酒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的《原酒销售加工合同》;宁夏贺藏盛世酒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西部创业货款、贴标费、包装材料损及违约金共计30.43万元;银川市保华防火门窗有限公司对宁夏贺藏盛世酒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在其承担责任后,有权向宁夏贺藏盛世酒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追偿。	2017年5月22日,公司向金凤区人民法院提交《强制执行申请书》。因被执行人下落不明,尚在执行阶段。	2017年08月25日	巨潮资讯网"2017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72)
						2019年08月07日	巨潮资讯网"2019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35)
大古物流诉天津祥和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煤炭贸易纠纷案	599.12	否	--	银川中院(2017)宁01民初740号《民事调解书》确认:天津祥和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向大古物流退还预付货款580.38万元并支付利息10万元,天津祥和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30日前向大古物流退还预付货款50万元;于2018年6月30日前退还预付货款150万元;于2018年8月30日前退还预付货款150万元;于2018年11月15日前退还预付货款240.38万元;如天津祥和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有任意一笔款项未足额支付,需向大古物流支付利息18.74万元、律师费9.28万元,大古物流有权对剩下全部货款申请强制执行。	大古物流已于2018年5月2日向银川中院申请强制执行,并于2019年执行回46.96万元。	2017年11月01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7)
						2018年08月01日	巨潮资讯网"2018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32)
						2019年0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2018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4)

大古物流 诉宁夏神 光煤业有 限公司煤 炭买卖合同 纠纷案	479.95	否	—	金凤区法院(2017)宁0106民初725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宁夏神光煤业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大古物流支付煤炭款、利息合计476.77万元,并以437.95万元为基数自2017年10月22日按年利率4.75%支付利息至实际清偿之日。案件受理费2.29万元,由大古物流负担0.22万元,宁夏神光煤业有限公司负担2.07万元。	大古物流已于2018年6月1日向金凤区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尚在执行阶段。	2017年11月01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7)
						2018年02月09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
宁东铁路 诉银川瑞 索商贸有 限公司合 同纠纷案	923.49	否	—	2020年1月8日兴庆区法院(2019)民初16757号《民事判决书》判令银川瑞索商贸有限公司支付宁东铁路停车服务费、违约金合计841.95万元;宁东铁路对银川瑞索商贸有限公司199辆自备车享有留置权,有权对上述车辆折价或者拍卖,变卖所得价款在拖欠款项内优先受偿。银川瑞索商贸有限公司不服判决,提出上诉。2020年9月25日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宁01民终102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宁东铁路于2020年10月22日向兴庆区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根据宁东铁路与银川瑞索商贸有限公司及相关方达成的协议,银川瑞索商贸有限公司对118辆自备车进行了处置,并于2021年1月20日将472万元处置款支付至宁东铁路指定账户。剩余81辆自备车的处置,宁东铁路已向兴庆区法院提交了留置动产评估拍卖申请书。	2020年03月28日	巨潮资讯网"2019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6)
						2020年0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0-016)
						2020年08月28日	巨潮资讯网"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0-036)
						2020年10月30日	巨潮资讯网"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0-043)
						2021年04月17日	巨潮资讯网"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1-013)

北京润木 投资管理集团 有限公司 诉西部创 业损害债 权人利益 责任纠纷 案	233.78	否	--	2019年10月,北京润木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西部创业作为北京尼阿迈食品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怠于履行清算义务为由,向北京海淀区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西部创业对北京尼阿迈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在北京农商行的185万元债务本金及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20年9月25日,北京海淀区法院作出(2020)京0108民初924号《民事判决书》:驳回原告北京润木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北京润木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不服判决,向北京市一中院提起上诉。2021年1月19日,北京市一中院作出(2021)京01民终282号《民事判决书》:驳回北京润木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上诉,维持原判。	--	2020年10月30日	巨潮资讯网 "2020年第三季 度报告全文" (公告编号: 2020-043)
					--	2021年04月17日	巨潮资讯网 "2020年年度报 告全文"(公告 编 号 : 2021-013)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	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宁夏发电有限公司	关联人	日常关联交易	铁路运输服务	执行物价局核定	0.19元/吨公里	4,312.43	4.89%	4,600.00	否	按月结算	---	2020年03月28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人	日常关联交易	铁路运输服务	执行物价局核定	0.19元/吨公里	4,083.81	4.63%	3,300.00	是	按月结算	---	2020年10月30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41)、“关于调整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
合计				---	---	8,396.24	---	7,90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20年10月、11月,因客户业务量增加及服务费用调整,西创运通与宝丰能源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超出预期。上述差异的产生是市场行情变化导致的,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和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说明:“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中列示的关联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认定,与财务报告附注中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认定的关联方存在差异。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租赁情况说明****①葡萄种植基地租赁事项**

经 2017 年 5 月 3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销售公司与宁夏国际葡萄酒交易博览中心（有限公司）签署《葡萄种植基地合作框架合同书》及《葡萄种植基地承租合同书》，将葡萄种植基地通

过整体打包方式出租给宁夏国际葡萄酒交易博览中心（有限公司），并与其开展品牌建设和市场推广方面的合作。葡萄种植基地租赁期限为 10 年，租金合计为 4,500 万元。2020 年租金 400 万元已收到。

有关葡萄种植基地租赁的详细情况请参阅《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17 年 4 月 8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关于对外出租葡萄种植基地暨签署合作框架协议及承租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0），2017 年 5 月 4 日“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1）。

②世纪大饭店经营场所租赁事项

经 2020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世纪大饭店在宁夏科技资源与产权交易所对其经营场所进行公开招租，经网络竞价，确定青铜峡市中源铝材有限公司为最终承租方并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 10 年，租赁费用合计为 2,285.48 万元。2020 年 8 月 7 日，青铜峡市中源铝材有限公司已按合同约定支付了押金 120.50 万元及首期租赁费 120.50 万元。

有关世纪大饭店经营场所租赁的详细情况请参阅《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2020 年 5 月 13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关于子公司对外出租经营场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2020 年 7 月 15 日“关于子公司对外出租经营场所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酿酒公司		3,403.63	1998年12 月01日	3,403.63	连带责 任保证	2007年 10月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 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 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 保余额合计（A4）				3,403.63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	——	——	——	——	——	——	——	——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 保额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 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 司担保额度合计（B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 际担保余额合计（B4）				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 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 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	——	——	——	——	——	——	——	——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 保额度合计（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 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403.63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6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3,403.63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3,403.63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说明: 1998 年 12 月, 公司原控股子公司酿酒公司在世界银行贷款 498 万美元 (折合人民币 3403.63 万元), 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为该笔贷款提供了连带担保责任, 公司向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提供反担保, 即公司为此项贷款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还贷承诺和还贷担保, 直至酿酒公司清偿全部债务。2014 年 3 月、4 月, 公司与酿酒公司、酒业公司达成《关于原广夏三号葡萄基地使用权的划分协议》、《关于变更广夏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的协议》, 收回酒业公司名下位于国营银川林场 (原广夏三号基地) 约 6212 亩土地的使用权, 酿酒公司在世界银行的贷款由公司自行处理, 酿酒公司不再承担任何责任。报告期内,

该笔担保状况未发生变化。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不适用。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努力营造稳定、健康、和谐的发展环境。2020年初，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公司把疫情防控作为首要任务，把员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及早研判、快速反应、果断行动，深入细致抓好疫情防控工作，管理人员顶岗作业，党员突击队冲锋在前，逆行而上完成留观任务，投入129万元用于疫情防控，实现了零确诊、零疑似、零感染。在电厂用煤告急和公路运输“停摆”的严峻形势下，公司第一时间响应自治区疫情防控决策部署，履行国企责任担当，聚力“六稳”“六保”，迅速谋战、

科学应战，做到防疫、生产“两手抓”“两不误”，有力保障了区内煤炭供应的稳定畅通。2020年，公司主动减免小微企业房租16万多元，投入资金93.39万元用于产业扶贫和消费扶贫，为员工购买补充医疗保险金，丰富员工文化生活，积极参与争先评优活动，加大宣传力度，公司的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精准扶贫规划

按照自治区党委、政府脱贫攻坚工作部署，公司精心选调“驻村第一书记”和扶贫工作人员，成立驻村扶贫工作队，扎实推进扶贫帮扶工作。为确保脱贫攻坚任务全面落实，公司以产业帮扶为重点，结合帮扶村的地理位置、村情和发展需求，确定不同的产业发展规划和帮扶项目，因村施策，精准实施，持续投入帮扶资金，推动产业计划和项目落实落地，增强扶贫产业发展的可持续性。

（2）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20年度公司投入资金93.39万元，分别用于宁夏隆德县凤岭乡冯碑村和西吉县兴隆镇唐岔村发展集体产业。其中：投入28.57万元为冯碑村购进农机具设备；投入3万元为凤岭乡中心小学购买冬季取暖用煤30吨；投入30万元为唐岔村建设育牛棚、购置畜牧养殖器具，助力该村壮大肉牛养殖产业；投入0.30万元对唐岔村学生进行教育扶贫；投入31.52万元进行消费扶贫。

（3）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 资金	万元	90.39
2. 物资折款	万元	3.00
二、分项投入	——	——
1. 产业发展脱贫	——	——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90.09
2. 转移就业脱贫	——	——
3. 易地搬迁脱贫	——	——
4. 教育扶贫	——	——
其中： 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0.30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	人	3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3
5. 健康扶贫	——	——
6. 生态保护扶贫	——	——
7. 兜底保障	——	——
8. 社会扶贫	——	——
9. 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021年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开局之年，公司将按照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有关部署安排和“十四五”乡村振兴战略总体规划部署，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精准安排帮扶资金投入，不断壮大村集体经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落地。2021年，公司计划投入资金95万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确保帮扶村持续增收致富，其中：82万元用于定点帮扶村产业帮扶，10万元作为教育帮扶基金，3万元为凤岭乡中心小学采暖费用。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国家、地方、行业的节能环保法律法规、标准、政策文件，积极参加环保培训，通过设备改造、技术升级、能源合理利用等措施将节能环保法律法规、规章及政策落实到日常经营活动中。对铁路运输环节产生的废机油和废蓄电池按照国家关于危险废物管理的规定，委托具有报废危险物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对酒店运营和职工食堂产生的餐厨垃圾交由专业机构统一收运处理。公司及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股东筹划股权转让事项

公司获悉股东宁国运与宁夏煤业正在筹划部分股权转让事项，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该事项尚无实质性进展。

2. 增资入股南部铁路事项

2021年2月3日，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2亿元增资入股鄂尔多斯南部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建设鄂托克前旗至上海庙铁路项目。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就增资入股事宜与签署协议。

其他重大事项信息披露索引如下：

事项名称	披露日期	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股东筹划股权转让事项	2021年1月5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股东筹划股权转让事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
增资入股南部铁路事项	2021年2月4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关于增资入股南部铁路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宁东铁路转让参股公司股权事项

经2019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12月2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宁东铁路与宁国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和《股权转让补充协议》，宁东铁路将其所持太中银铁路17,000万元股权以17,000万元价格转让给宁国运。宁东铁路同意宁国运于2022年6月30日前，在收到自治区财政对应拨款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将股权转让款全额支付至宁东铁路指定收款账户。在宁国运付款的同时履行太中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对应股权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报告期内，该事项无新进展。

2. 大古物流破产清算事项

经2019年10月2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大古物流以严重资不抵债、丧失持续经营能力为由，向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2019年12月末，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

(2019)宁01破申31号《民事裁定书》，对大古物流的破产清算申请不予受理。2020年1月2日，大古物流就申请破产清算事项向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2020)宁破终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

3. 世纪大饭店对外出租经营场所事项

经2020年5月12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世纪大饭店在宁夏科技资源与产权交易所对其经营场所进行公开招租，经网络竞价，确定青铜峡市中源铝材有限公司为最终承租方并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租赁期10年，租赁费用合计为2,285.48万元。2020年8月7日，青铜峡市中源铝材有限公司已按合同约定支付了押金120.50万元及首期租赁费120.50万元。

4. 投资设立西创运通事项

经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投资3,000万元设立西创运通。西创运通已于2020年5月19日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并于2020年6月开展经营业务。

子公司重大事项信息披露索引如下：

事项名称	披露日期	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宁东铁路 转让参股 公司股权 事项	2019年04月29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关于宁东铁路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2019年12月27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59）、“关于宁东铁路转让参股公司股权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
	2020年07月01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深交所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编号：2020-025）
大古物流 破产清算 事项	2019年10月30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6）、“关于子公司进行清算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1）
	2019年12月31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清算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1）
	2020年07月01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深交所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编号：2020-025）
	2020年11月13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清算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
世纪大饭店 对外出租 经营场所 事项	2020年05月13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关于子公司对外出租经营场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2020年07月15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对外出租经营场所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2020年08月05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投资设立 西创运通 事项	2020年04月29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2020年04月30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2020年05月22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58,537	0.03%						458,537	0.03%
1、国家持股	0	0.0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458,537	0.03%						458,537	0.0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14,537	0.03%						414,537	0.03%
境内自然人持股	44,000	0.00%						44,00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457,916,198	99.97%						1,457,916,198	99.97%
1、人民币普通股	1,457,916,198	99.97%						1,457,916,198	99.9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458,374,735	100.00%						1,458,374,73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总数	58,72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普通股总数	54,41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普通股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表决权恢复的普通股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9.47%	429,820,178	0	0	429,820,178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71%	229,163,673	0	0	229,163,673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90%	71,526,908	0	0	71,526,908		
国家电投宁夏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7%	71,084,524	0	0	71,084,524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7%	71,084,524	0	0	71,084,524		
郑毅仁	境内自然人	0.39%	5,645,000	20,000	0	5,645,000		
徐开东	境内自然人	0.38%	5,590,200	-3,392,024	0	5,590,200		
郑慧霞	境内自然人	0.38%	5,548,000	1,988,000	0	5,548,000		
方志嘉	境内自然人	0.22%	3,150,000	--	0	3,150,000		
郑淑英	境内自然人	0.18%	2,570,000	--	0	2,57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 (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29,820,178	人民币普通股	429,820,178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29,163,673	人民币普通股	229,163,673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71,526,908	人民币普通股	71,526,908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	71,084,524	人民币普通股	71,084,524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71,084,524	人民币普通股	71,084,524
郑毅仁	5,6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45,000
徐开东	5,590,200	人民币普通股	5,590,200
郑慧霞	5,548,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48,000
方志嘉	3,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50,000
郑淑英	2,5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7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如有) (参见注 4)	徐开东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 3,690,200 股股份。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刘日巨	2009 年 09 月 09 日	91640000694320542R	投资及相关业务；政府重大建设项目投融资；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和高新技术产业项目的投资与运营；国有股权持有与资本运作；国有资产及债权债务重组；财务顾问和经济咨询业务；经审批的非银行金融服务业项目的运作；经批准的国家法律法规禁止以外的其他资产投资与运营活动等。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2020 年 12 月 8 日，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竞买方式获得的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ST 宝实，证券代码：000595）3.34 亿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29.08%）完成过户登记，因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宝塔石化集团有限公司放弃行使所持 3.98 亿股股份的表决权，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取得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权。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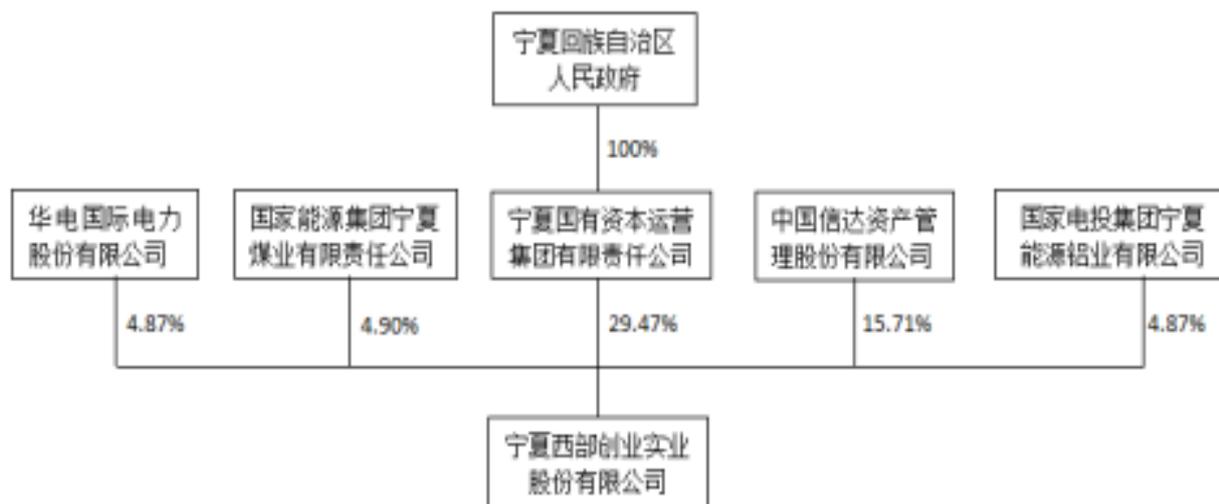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	1958年10月25日	--	--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2020年12月8日,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竞买方式获得的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ST宝实,证券代码:000595)3.34亿股股份(占总股本的29.08%)完成过户登记,并取得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权,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亦因此成为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张子艾	1999年04月19日	3816453.5147 万人民币	(一)收购、受托经营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对不良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二)债权转股权,对股权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三)破产管理;(四)对外投资;(五)买卖有价证券;(六)发行金融债券、同业拆借和向其他金融机构进行商业融资;(七)经批准的资产证券化业务、金融机构托管和关闭清算业务;(八)财务、投资、法律及风险管理咨询和顾问;(九)资产及项目评估;(十)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何旭东	董事长	现任	男	57	2020年08月27日	2022年11月14日	0	0	0	0	0
陈存兵	董事、 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9年11月15日	2022年11月14日	0	0	0	0	0
杨进川	董事	现任	男	43	2017年05月03日	2022年11月14日	0	0	0	0	0
韩鹏飞	董事	现任	男	52	2016年09月05日	2022年11月14日	0	0	0	0	0
王勇	董事	现任	男	48	2020年08月27日	2022年11月14日	0	0	0	0	0
张文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19年11月15日	2022年11月14日	0	0	0	0	0
吴春芳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5	2018年04月12日	2022年11月14日	0	0	0	0	0
徐孔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1	2019年11月15日	2022年11月14日	0	0	0	0	0
李洪钧	监事会 主席	现任	男	58	2017年12月06日	2022年11月14日	0	0	0	0	0
谢保忠	监事	现任	男	57	2019年11月15日	2022年11月14日	0	0	0	0	0
王建勋	监事	现任	女	53	2016年08月23日	2022年11月14日	0	0	0	0	0
王清杰	副经理	现任	男	56	2016年05月27日	2022年11月14日	0	0	0	0	0
薛小梅	副经理	现任	女	58	2017年12月01日	2022年11月14日	0	0	0	0	0
李同涛	副经理	现任	男	51	2019年11月15日	2022年11月14日	0	0	0	0	0

王建成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7	2017年07月28日	2022年11月14日	0	0	0	0	0
刘登昭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7	2015年11月10日	2022年11月14日	0	0	0	0	0
李广林	董事长	离任	男	59	2017年12月19日	2020年07月28日	0	0	0	0	0
薄其明	董事	离任	男	54	2018年04月12日	2020年07月28日	0	0	0	0	0
王正伟	监事	离任	男	45	2015年03月25日	2020年09月30日	0	0	0	0	0
黄治军	监事	离任	男	42	2019年11月15日	2021年01月11日	0	0	0	0	0
张丽宁	董事	离任	女	45	2017年07月28日	2021年04月02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何旭东	董事长	被选举	2020年08月27日	经2020年8月27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当选董事，经同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当选董事长。
王勇	董事	被选举	2020年08月27日	经2020年8月27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当选董事。
李广林	董事长	离任	2020年07月28日	因工作变动辞职。
薄其明	董事	离任	2020年07月28日	因工作调整辞职。
王正伟	监事	离任	2020年09月30日	因工作原因辞职。
黄治军	监事	离任	2021年01月11日	因工作原因辞职。
张丽宁	董事	离任	2021年04月02日	因工作调整辞职。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何旭东，男，回族，1964年8月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中央党校大学学历。1982年7月至1996年12月，历任贺兰县造纸厂技术员、技术设备科副科长、制浆车间主任、副厂长、党委委员；1996年12月至1998年5月，任贺兰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宁夏美洁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1998年5月至2003年4月，历任贺兰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副县长、副书记；2003年4月至2004年2月，任银川德胜工业园区党工委书记、贺兰县委副书记；2004年2月至2006年8月，历任永宁县委副书记、代县长、县长；2006年8月至2007年10月，任青铜峡市代市长、市长；2007年10月至2015年5月，任吴忠市副市长；2015年5月至2018年1月，历任自治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党委委员、副主任；2018年1月至2018年10月，任自治区国有大型企业监事会主席；2018年10月至2020年7月，任自治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正厅级干部。2020年7月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20年8月27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存兵，男，汉族，1972年5月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历任自治区国资委监事会工作处副处长、考核分配处副处长、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副主任、机关服务中心主任；宁夏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办公室主任、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9年9月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19年11月15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杨进川，男，汉族，1978年1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一研究所项目负责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总部规划计划部项目主管、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规划发展部副部长、部长，规划发展部（研究中心）部长（主任）、综合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人，兼任宁夏城际铁路公司、银西铁路公司、宁夏共赢投资公司、宁夏国际招标集团公司董事，宁夏高铁综合开发公司监事。现任宁夏煤炭勘察工程公司党总支副书记、总经理。2017年5月3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韩鹏飞，男，汉族，1969年8月出生，1992年毕业于宁夏大学数学系，大专学历。1992年7月至1996年9月，任建设银行银川新城支行计算管理员、会计科副科长；1996年9月至1999年12月，任建设银行宁夏分行财务会计处业务管理科科长；2000年1月至2011年12月，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办事处银川资产管理部经理、高级副经理；2004年9月至今，任宁夏灵信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董事；2008年6月至2016年2月，任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业务一处处长（高级经理）。2016年9月5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勇，男，汉族，1973年4月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96年8月至1997年12月，任山东坊子发电厂财务科出纳；1997年12月至2010年3月，历任山东潍坊发电厂经贸公司商店营业员、实业公司会计、财务部主管会计、财务部副主任兼二科科长；2010年3月至2013年1月，历任华电潍坊发电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主任；2013年1月至2019年9月，任宁夏银星煤业有

限公司总会计师。现任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财务资产部主任、宁夏银星煤业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宁夏华电供热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8月27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文君，男，汉族，1965年9月出生，兰州商学院企业管理专业毕业，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2002年1月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历任灵武市饮食服务公司会计，灵武市民贸特需供应公司副经理、主管会计；宁夏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宁夏分所部门经理；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宁夏分所副所长；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银川分所高级经理；2012年2月29日至2018年4月12日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宁夏吴忠仪表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1月15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吴春芳，女，1966年2月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经济师任职资格。2018年4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曾任宁夏中宁县经济委员会办事员、宁夏中宁县乡镇企业管理局办事员、副主任科员；北京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部门副主任；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现任宁夏嘉泽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9年12月27日任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4月12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徐孔涛，男，汉族，1960年4月出生，西北政法学院毕业，大学本科学历，律师。2019年12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任职资格。1984

年至1986年在中国政法大学任教；1986年至1988年在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办公厅法规处工作；1988年至1993年任中国船舶工业总公司办公厅法规处副处长；1993年至2000年为北京大众律师事务所、地平线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00年至今，任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19年11月26日至今，任北京尚公（海口）律师事务所主任。2021年1月8日至今，任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1月15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洪钧，男，汉族，1963年5月出生，大学学历，中国共产党党员。2007年7月至2014年12月，历任宁夏回族自治区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任、纪委监察室副书记（主任）、企业改革处处长；2014年12月至2016年5月26日，任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6年5月27日至2017年12月1日，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6月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17年12月6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2017年12月12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谢保忠，男，汉族，1964年10月出生，1988年7月毕业于兰州商学院金融专业，大学本科，经济师。1988年7月至2001年1月，历任建行银川市分行信贷管理部信贷员、建行宁夏分行风险管理部科员；2001年1月至2011年11月，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办事处银川资产管理部经理、高级副经理；2011年11月至2019年3月，历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综合管理处高级副经理、高级经理、副主管、主管、处长、纪委委员；2019年2月至今，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风险管理处处长、纪委委员。2019

年11月15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王建勋，女，蒙古族，1968年8月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1990年7月至1991年11月，在宁夏银川市制钠厂工作；1991年至1996年5月，任宁夏银川市精细化工厂化验室分析工、副主任；1996年6月-2003年12月，宁夏裕隆房地产实业开发有限公司员工；2004年1月至2007年11月，任宁夏裕隆房地产实业开发有限公司敦睦物业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12月至2008年1月，任宁夏大古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一级科员；2008年2月至2016年5月，历任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机关银川党支部书记(二级主办)、办公室档案室主任、工会女工委员会主任；现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工作处副处长。2016年8月23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王清杰，男，汉族，1965年5月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88年参加工作，曾任内蒙海勃湾矿务局露天煤矿煤质科科长、调度室主任工程师、宁夏大古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工务工程公司经理、工务段段长、安监处处长、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2012年4月21日至2015年4月17日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4年12月25日至2016年5月26日，任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7月至2020年6月，兼任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6月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16年5月27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薛小梅，女，汉族，1963年4月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宁夏党校大学学历。1978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陕西延安市北关小学教师、共青

团延安市委干部、宁夏永宁县委干部、宁夏区糖酒副食品总公司团委书记、宁夏商业集团公司人事教育处副处长、处长、机关党支部书记；中盐宁夏商业集团公司人事教育处处长、董事会董事、机关党支部书记、人力资源部部长；2012年2月29日至2016年5月27日任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6年5月28日至2016年11月24日任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11月25日至2017年11月20日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2016年11月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17年12月1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同涛，男，1970年8月出生，陕西户县人，汉族，中国共产党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0年8月至1997年4月，中铁一局新运处铺架一段技术员、助理工程师；1997年4月至2006年5月，宁夏大古铁路公司大坝地区办公室主任兼地区党支部书记；2006年5月至2008年6月，宁夏大古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调度中心副主任、工程师；2008年6月至2014年11月，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调度中心副主任、工程师、高级工程师；2014年11月至2015年1月，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车务段党总支书记；2014年12月至2016年9月，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车务段段长；2016年9月至2016年12月，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车务段党总支副书记、段长；2016年12月至2019年11月14日，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9年11月15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6月30日至今，兼任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总经理。

王建成，男，汉族，1974年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大学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1998年参加工作，历任宁夏东方有色金属

集团公司财务部副部长、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铝业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7年3月至2017年7月任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派中煤实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7月28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刘登昭，男，汉族，1964年4月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1995年毕业于北方交通大学铁道运输专业，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2015年10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1985年9月至2000年3月，在北京铁路局大同铁路分局朔州车务段任教师、人事干事、工程师；2000年3月至2009年9月，任神华神朔铁路公司运输管理部工程师；2009年10月至2011年3月，任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车务段副段长；2011年3月至2014年12月，任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车务段段长、党总支书记；2015年1月至2015年10月，任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2015年11月10日至今，任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杨进川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人	2019年12月01日	2021年02月01日	是
韩鹏飞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	高级经理、业务一处处长	2015年09月01日	--	是

王 勇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	财务资产部主任	2020 年 06 月 24 日	--	是
谢保忠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	高级经理、风险管理处处长、纪委委员	2019 年 02 月 15 日	--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杨进川	宁夏煤炭勘察工程公司	党总支副书记、总经理	2021 年 02 月 01 日	--	是
韩鹏飞	宁夏灵信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04 年 09 月 01 日	--	否
王 勇	宁夏银星煤业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0 年 09 月 09 日	--	否
	宁夏华电供热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06 月 30 日	--	否
张文君	宁夏吴忠仪表有限责任公司	总会计师	2010 年 04 月 01 日	--	是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04 月 13 日	2021 年 04 月 12 日	是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5 月 22 日	2023 年 05 月 21 日	是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01 月 08 日	2024 年 01 月 07 日	是
吴春芳	宁夏嘉泽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6 年 10 月 01 日	--	是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12 月 27 日	2022 年 12 月 26 日	是

徐孔涛	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2000年08月01日	--	是
	北京尚公(海口)律师事务所	主任	2019年11月26日	--	否
	宝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1月08日	2024年01月07日	是
谢保忠	宁夏灵信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04年09月01日	--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董事和监事薪酬方案分别经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须报董事会批准。2020年3月2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提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生效。2020年4月28日，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董事薪酬的提案》《关于监事薪酬的提案》，董事和监事薪酬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包括年薪、2017-2019年任期激励收入、补贴、福利费以及公司承担的社保和企业年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报酬在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批准范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7-2019年任期激励收入的具体金额详见2020年12月1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补充公告”。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何旭东	董事长	男	57	现任	15.95	否
陈存兵	董事、总经理	男	49	现任	41.12	否
杨进川	董事	男	43	现任	0	是
韩鹏飞	董事	男	52	现任	0	是
王勇	董事	男	48	现任	0	否
张文君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6.7	否
吴春芳	独立董事	女	55	现任	6.7	否
徐孔涛	独立董事	男	61	现任	6.7	否
李洪钧	监事会主席	男	58	现任	55.19	否
谢保忠	监事	男	57	现任	0	是
王建勋	监事	女	53	现任	35.51	否
王清杰	副总经理	男	56	现任	56.44	否

薛小梅	副总经理	女	58	现任	53.93	否
李同涛	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37.26	否
王建成	财务总监	男	47	现任	51.30	否
刘登昭	董事会秘书	男	57	现任	44.81	否
李广林	董事长	男	59	离任	58.78	否
薄其明	董事	男	54	离任	0	是
王正伟	监事	男	45	离任	0	是
黄治军	监事	男	42	离任	0	否
张丽宁	董事	女	45	离任	0	否
合计	--	--	--	--	470.39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5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12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12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851
销售人员	14
技术人员	42
财务人员	18
行政人员	187
其他	10
合计	1,12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21
大学本科	288
大学专科	344
中专	291
高中及以下	178
合计	1,122

2、薪酬政策

公司实行岗位绩效工资制，工资构成包括岗位工资、绩效工资、

津补贴。岗位工资根据岗位职责、责任大小确定。绩效工资由月度绩效工资和年度绩效工资组成。月度绩效工资与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员工个人月度工作考核完成情况挂钩，年度绩效工资在年底根据公司经济指标完成情况，考核兑现。

3、培训计划

根据公司2021年度经营生产安全工作目标，结合公司改革发展重点任务，制定《2021年度职工培训计划》，对培训项目、培训方式和监督落实进行了安排部署。2021年度培训工作以党员干部政治理论教育、管理人员能力素质教育、操作人员专业技术培训为重点，按照总部专题培训和子公司日常培训两大板块，对照公司劳动、人事、分配制度改革要求，查漏补缺、因岗施教，着力提升员工管理能力和专业水平，提高人岗匹配程度，深化教育培训改革，为公司改革发展培养造就一支具有优秀管理能力和精湛技能的人才队伍，加快推进人才强企战略。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和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制订了《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规则》，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职责和权限。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制订有相应的工作细则。根据经营需要，公司建立和完善内部管理机构，制订岗位职责和职位的说明书，明确各部门及相关人员的岗位职责和权限，以使各部门及相关人员能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重大事项的决策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依法履行了监督职能，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符合披露条件的会议决议均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进行了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独立：

（一）业务方面：公司业务经营完全独立，拥有独立的运输、采购、生产、销售及服务系统，主要业务均通过自身系统完成；

（二）人员方面：公司在人员的管理和使用上与主要股东分开；

（三）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拥有独立的资产；

（四）机构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决策和管理机构，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没有上下级关系；

（五）财务方面：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人员，建立了完整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以及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5.21%	2020 年 04 月 28 日	2020 年 04 月 29 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0.05%	2020 年 08 月 27 日	2020 年 08 月 28 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张文君	6	3	3	0	0	否	2
吴春芳	6	3	3	0	0	否	2
徐孔涛	6	1	5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不适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 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由 2 名独立董事和 1 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会计专业人士担任。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如下：

(1) 2020 年 1 月 22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公司出具的 2019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阅，认为：公司编制的 2019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公司 2019 年度发生的重大事项均进行了反映，基本反映了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同意在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基础上开展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相关财务数据经年审会计师审计确认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2) 2020 年 3 月 14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①对会计师事务所初审财务报表的审议意见：公司对 2019 年重大事项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制度的规定，在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②关于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议意见：公司对 2019 年度重大事项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制度的规定，在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同意将 2019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提交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③关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能够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开展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充分反映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④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鉴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在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能够严格执行《国家

审计准则》和《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等制度的要求，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任务，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内部控制状况，恪尽职守，表现出良好的执业精神和勤勉尽职的态度。因此，提议公司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合计不超过 55 万元。

(3) 2020 年 4 月 17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 2020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议，形成决议如下：公司对 2020 年第一季度重大事项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制度的规定，在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同意将 2020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提交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4) 2020 年 8 月 13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议，形成决议如下：公司对 2020 年上半年重大事项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制度的规定，在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同意将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提交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5) 2020 年 10 月 16 日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 2020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议，形成决议如下：公司对 2020 年前三季度重大事项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制度的规定，在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前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同意将 2020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提交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2. 提名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提名委员会由 2 名独立董事和 1 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如下：

2020 年 8 月 3 日，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对董事候选人的工作经历和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同意将何旭东、王勇作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交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2 名独立董事和 1 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如下：

2020 年 3 月 14 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进行了审核，形成决议如下：公司根据《章程》和实际经营情况，结合宁夏地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拟定了董事薪酬方案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体现了激励和约束并重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提交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4. 战略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战略委员会由 1 名独立董事和 4 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董事长担任。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未召开会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4 月 1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 2021-015)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9.29%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9.67%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p> <p>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②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但公司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③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④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未得到改正; ⑤公司因财务报告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或者虚假记载,被监管部门责令改正,公司股票停牌或直接影响公司重大项目的实施。</p> <p>重要缺陷:</p> <p>①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要错报,但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②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要缺陷</p>	<p>重大缺陷:</p> <p>①严重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受到监管部门公开谴责或行政处罚; ②“三重一大”事项未经过集体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科学; ③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④产品和服务质量出现重大事故 ⑤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 ⑥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大缺陷但未得到整改; ⑦负面消息或报道频现,引起监管部门高度关注,并在较长时间内无法消除。</p> <p>重要缺陷:</p> <p>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p>

	<p>未得到改正；</p> <p>③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存在重要缺陷；</p> <p>④高风险的领域不相容职务未分离；存在未经授权/审批的业务操作；对特殊业务没有遵循会计操作准则也没有补偿性控制；</p> <p>⑤公司股票因财务报告重要会计差错出现异常波动，被监管部门通报批评。</p> <p>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公司受到监管部门通报批评；</p> <p>②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制度系统存在较大缺陷；</p> <p>③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是重要缺陷但未得到整改；</p> <p>④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涉及局部区域。</p> <p>一般缺陷： ①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②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 错报 \geq 营业收入 10% 或 500 万元 错报 \geq 利润总额 10% 或 500 万元 错报 \geq 净资产 5% 或 500 万元。</p> <p>重要缺陷： 营业收入 5% 或 200 万元 \leq 错报 $<$ 营业收入 10% 或 500 万元； 利润总额 5% 或 200 万元 \leq 错报 $<$ 利润总额 10% 或 500 万元； 净资产 1% 或 200 万元 \leq 错报 $<$ 净资产 5% 或 500 万元。</p> <p>一般缺陷： 错报 $<$ 营业收入的 5% 或 200 万元；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 或 200 万元； 错报 $<$ 净资产的 1% 或 200 万元。</p>	<p>重大缺陷： 损失 \geq 500 万元</p> <p>重要缺陷： 200 万元 \leq 损失 $<$ 500 万元</p> <p>一般缺陷： 损失 $<$ 200 万元</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西部创业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4 月 1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1-015）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 年 04 月 1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21YCAA10210
注册会计师姓名	司建军、赵小刚

审计报告正文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创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西部创业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西部创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

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收入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西部创业公司的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铁路运输收入。2020 年度铁路运输收入 8.75 亿元，占西部创业公司合并主营业务收入的 97.69%，比上年增加 13.91%。</p> <p>我们对铁路运输收入的关注主要由于其截止、发生、准确性将对西部创业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收入的发生、准确性和截止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对铁路运输收入的发生、准确性和截止，我们执行的主要程序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和评价西部创业公司铁路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 与西部创业公司管理层沟通，了解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对公司业绩的影响，分析评估铁路运输收入增加的合理性； • 获取业务系统数据，与财务系统确认的收入数据进行核对，确认是否一致； • 从营业收入记录中选取样本执行抽样测试，检查支持性文件是否齐全； • 对铁路运输业务的附属交易的关联方交易条款与相同或类似的非关联方交易的条款进行比较，评价管理层关于关联交易系按照等同于公平交易中通行的条款执行的认定是否恰当； • 进行截止性测试，关注是否存在重大跨期的情形。

四、其他信息

西部创业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西部创业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

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西部创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西部创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西部创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

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西部创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西部创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西部创业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

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司建军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小刚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29,996,339.49	765,217,276.15
应收票据	326,772,852.17	218,265,444.50
应收账款	110,857,619.92	123,571,510.7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467,360.71	1,479,194.77
其他应收款	10,782,426.44	4,242,165.41
其中：应收利息	3,104,205.69	2,160,771.62
应收股利		
存货	42,604,778.85	46,241,796.7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73,220.25	6,397,097.39
流动资产合计	1,425,454,597.83	1,165,414,485.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3,521,600.00	168,272,800.00
投资性房地产	58,253,238.25	27,835,985.94
固定资产	3,319,369,391.33	3,380,394,118.25
在建工程	10,867,234.95	8,634,164.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250,684.12	26,005,950.64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59,135,169.87	471,781,375.8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7,439.98	334,299.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51,045.36	6,937,580.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27,945.14	26,618,976.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46,843,749.00	4,116,815,252.58
资产总计	5,472,298,346.83	5,282,229,738.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16,754,700.00	39,650,000.00
应付账款	82,772,947.39	74,765,492.52
预收款项		8,908,631.82
合同负债	23,601,383.85	
应付职工薪酬	17,209,303.01	16,782,480.86
应交税费	79,358,129.57	78,906,225.08
其他应付款	65,280,308.62	49,262,031.1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321,311.32	5,321,311.3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292,037.70	1,089,304.30
流动负债合计	286,268,810.14	269,364,165.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576,484.98	663,477.46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207,143.81	37,507,463.7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783,628.79	38,170,941.17
负债合计	325,052,438.93	307,535,106.9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58,374,735.00	1,458,374,735.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4,321,908,252.77	4,321,908,252.7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1,218,359.93	10,350,534.40
盈余公积	135,249,454.68	135,249,454.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79,504,894.48	-951,188,345.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147,245,907.90	4,974,694,631.3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47,245,907.90	4,974,694,631.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72,298,346.83	5,282,229,738.28

法定代表人：何旭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建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永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1,982,644.81	340,148,414.96
应收票据	295,972,852.17	4,000,000.00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000.00	
其他应收款	1,305,374.33	1,119,574.72
其中：应收利息	1,305,374.33	1,119,574.72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7,502.37	81,708.55
流动资产合计	599,544,373.68	345,349,698.2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096,589,496.82	4,066,589,496.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239,960.48	9,832,826.12
固定资产	979,245.62	612,281.6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5,496.91	12,9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9,941,817.13	159,664,858.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66,776,016.96	4,236,712,363.07
资产总计	4,866,320,390.64	4,582,062,061.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50,063.10	20,811.10
预收款项		151,640.42
合同负债	171,152.01	
应付职工薪酬	6,029,060.45	6,131,619.89
应交税费	298,539.35	389,006.11
其他应付款	7,936,817.59	1,887,777.9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18,867.90	1,018,867.90
流动负债合计	16,504,500.40	9,599,723.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79,300.00	81,32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300.00	81,320.00
负债合计	16,583,800.40	9,681,043.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58,374,735.00	1,458,374,735.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4,806,060,796.24	4,806,060,796.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49,160.91	1,749,160.91
未分配利润	-1,416,448,101.91	-1,693,803,674.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49,736,590.24	4,572,381,017.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66,320,390.64	4,582,062,061.3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95,854,770.14	799,911,229.37
其中：营业收入	895,854,770.14	799,911,229.37
利息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59,127,978.65	610,300,442.32
其中：营业成本	594,023,550.75	549,283,605.26
税金及附加	7,266,946.91	7,453,808.29
销售费用	1,884,274.09	2,253,099.15
管理费用	70,597,180.86	63,237,138.99
研发费用	2,421,309.85	
财务费用	-17,065,283.81	-11,927,209.3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7,105,359.71	11,996,670.39
加：其他收益	1,486,114.40	127,701.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51,200.00	-1,727,2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8,383.73	-249,607.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052,280.06	-4,751,189.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761.64	1,994,757.4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4,715,280.46	185,005,248.81
加：营业外收入	4,724,876.91	1,876,126.95
减：营业外支出	12,795,229.91	107,001,866.4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6,644,927.46	79,879,509.29
减：所得税费用	44,961,476.44	35,087,129.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683,451.02	44,792,379.5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683,451.02	44,792,379.5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1,683,451.02	44,792,379.54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1,683,451.02	44,792,379.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1,683,451.02	44,792,379.5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77	0.03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77	0.0307

法定代表人：何旭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建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永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98,283.03	201,376.16
减：营业成本	592,865.64	592,865.64
税金及附加	230,808.14	98,275.3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7,829,401.53	30,629,988.0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887,194.29	-4,317,811.0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5,887,889.17	4,319,637.84
加：其他收益	220,518.82	11,944.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0,000,000.00	13,526,246.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13.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447,086.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02.6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7,650,518.18	-67,707,823.03
加：营业外收入	21,678.17	133,728.25
减：营业外支出	316,624.00	520,758.1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7,355,572.35	-68,094,852.9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7,355,572.35	-68,094,852.9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7,355,572.35	-68,094,852.9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7,355,572.35	-68,094,852.9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902	-0.046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902	-0.0467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6,125,274.03	746,606,813.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94,792.62	34,234.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18,937.54	15,480,815.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3,939,004.19	762,121,864.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0,962,802.49	263,604,383.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5,198,616.71	230,921,749.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240,103.00	78,236,218.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43,844.52	16,303,496.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1,745,366.72	589,065,847.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193,637.47	173,056,016.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86,284.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8,744.80	946,260.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6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8,744.80	69,032,544.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523,318.93	63,933,060.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23,318.93	63,933,060.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4,574.13	5,099,484.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5,386.98	209,011,036.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5,386.98	209,011,036.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907,033.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20,917.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027,951.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5,386.98	169,983,085.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9,694,450.32	348,138,586.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5,781,499.63	407,642,913.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5,475,949.95	755,781,499.6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8,515.03	253,06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5.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75,629.07	9,060,965.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14,144.10	9,314,261.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2,450.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145,829.48	25,111,094.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9,375.51	116,189.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91,038.09	8,042,271.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96,243.08	33,732,007.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82,098.98	-24,417,745.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027,147.83	4,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80.9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30,647.83	54,000,180.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319.00	225,272.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14,319.00	225,272.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83,671.17	53,774,908.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454,163.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454,163.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454,163.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165,770.15	256,811,326.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0,148,414.96	83,337,088.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1,982,644.81	340,148,414.9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58,374,735.00				4,321,908,252.77			10,350,534.40	135,249,454.68		-951,188,345.50		4,974,694,631.35		4,974,694,631.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58,374,735.00				4,321,908,252.77			10,350,534.40	135,249,454.68		-951,188,345.50		4,974,694,631.35		4,974,694,631.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867,825.53				171,683,451.02		172,551,276.55		172,551,276.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1,683,451.02		171,683,451.02		171,683,451.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867,825.53						867,825.53		867,825.53
1. 本期提取							7,363,509.93						7,363,509.93		7,363,509.93
2. 本期使用							-6,495,684.40						-6,495,684.40		-6,495,684.4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58,374,735.00				4,321,908,252.77			11,218,359.93	135,249,454.68		-779,504,894.48		5,147,245,907.90		5,147,245,907.9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58,374,735.00				4,322,659,666.67			9,310,386.10	135,249,454.68		-996,732,138.94		4,928,862,103.51		4,928,862,103.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58,374,735.00				4,322,659,666.67			9,310,386.10	135,249,454.68		-996,732,138.94		4,928,862,103.51		4,928,862,103.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751,413.90			1,040,148.30			45,543,793.44		45,832,527.84		45,832,527.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792,379.54		44,792,379.54		44,792,379.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040,148.30					1,040,148.30		1,040,148.30
1. 本期提取								6,848,335.33					6,848,335.33		6,848,335.33
2. 本期使用								-5,808,187.03					-5,808,187.03		-5,808,187.03
（六）其他					-751,413.90						751,413.9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58,374,735.00				4,321,908,252.77			10,350,534.40	135,249,454.68		-951,188,345.50		4,974,694,631.35		4,974,694,631.3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58,374,735.00				4,806,060,796.24				1,749,160.91	-1,693,803,674.26		4,572,381,017.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58,374,735.00				4,806,060,796.24				1,749,160.91	-1,693,803,674.26		4,572,381,017.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7,355,572.35		277,355,572.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7,355,572.35		277,355,572.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58,374,735.00				4,806,060,796.24				1,749,160.91	-1,416,448,101.91		4,849,736,590.2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58,374,735.00				4,806,060,796.24				1,749,160.91	-1,625,708,821.29		4,640,475,870.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58,374,735.00				4,806,060,796.24				1,749,160.91	-1,625,708,821.29		4,640,475,870.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094,852.97		-68,094,852.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094,852.97		-68,094,852.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58,374,735.00				4,806,060,796.24				1,749,160.91	-1,693,803,674.26		4,572,381,017.89

三、公司基本情况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称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宁体改发[1993]79号“关于同意以社会募集方式设立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和国家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1993]外经贸资二函字第736号“关于设立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法人股44,000,000股；于1993年11月2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103号文件批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00,000股，本公司股票于1994年6月1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008年12月3日，本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资本公积定向向银川培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转增股份81,126,370股，定向转增形成的股份由银川培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本公司与各债权人签订的债务重组协议过户至相关债权人名下。

2011年12月8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0）银民破字第2-4号《民事裁定书》，批准本公司重整计划。

2012年1月16日，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东铁路）向本公司管理人账户支付3.2亿元人民币现金，购买本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中的股份82,902,914股。

2013年2月，本公司管理人收到银川中院（2010）银民破字第2-1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

2015年5月11日，本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定向回购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公司定向回购宁夏宁东铁路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全部股份的议案》。

2015年11月1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646号），核准本公司向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429,820,178股股份、向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发行229,154,850股股份、向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原名称神华宁夏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71,526,908股股份、向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71,084,524股股份、向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原名称中电投宁夏青铜峡能源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发行71,084,524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宁东铁路100%股权。

2016年2月1日，本公司定向增发的872,670,984股股份登记至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名下，宁东铁路所持本公司100,430,245股股份亦于同日注销。

2016年5月20日，本公司名称变更为“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取得银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41100624900808C的营业执照，营业期限：长期。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何旭东；住所：银川市金凤区北京中路168号C座一楼。注册资本为145,837.4735万元。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铁路运输业、酒精及饮料酒制造业。经营范围：铁路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铁路专用线代运营代维修；仓储和物流、机车和车辆维修；酒店管理，酒店、住宿、餐饮（限分支机构经营），农副产品的种植、加工、销售；新能源项目投资建设、运营及技术服务；高新技术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动植物的养殖、种植、加工、销售；食品、日用化工产品（不含易制毒及危险化学品）、酒的开发、生产和销售；转供电、转供水业务。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东铁路”）、宁夏大古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古物流”）、宁夏世纪大饭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大饭店”）、广夏（银川）贺兰山酒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酒庄公司”）、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销

售公司”)、宁夏西创运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创运通”)共六家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因投资设立增加西创运通。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在可以预见的未来,在财务方面和经营方面,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铁路运输、酒精及饮料酒制造业务、酒店经营。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公司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

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公司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

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实际情况）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实际情况）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实际情况）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此类金融资产，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

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本公司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

务已解除的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财务担保合同等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损益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意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预计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②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③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30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除了单项评估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2)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期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11、应收票据

①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包括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方法等详见本附注“五、10（6）金融资产减值”。

②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项目	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银行承兑汇票	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本公司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损失风险极低，故通常情况下对未到期的票据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到期未能兑付的票据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率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未到期的票据参照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对于逾期未能兑付的票据，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率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6）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或已发生信用减值应收账款，对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评估，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如下：说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包括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方法、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的组合方法等。

组合	项目	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一	应收客户款项	以应收款项账龄为风险特征组合，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公司款项	通常情况下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当关联方单位发生重大财务困难等因素导致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时，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率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3	3
1-2年	5	5
2-3年	10	10
3-4年	20	20
4-5年	30	30
5年以上	100	100

13、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

本附注“五、10（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或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项，根据评估的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对未逾期的应收利息、应收股利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对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未逾期的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外的其他应收款，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参照应收账款风险特征组合方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14、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5、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6）金融资产减值”。

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6、合同成本

（1）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7、持有待售资产

(1)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8)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

失计入当期损益。

18、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或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债权投资，根据评估的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率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对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债权投资，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参照应收账款风险特征组合方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其他债权投资。

19、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或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债权投资，根据评估的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率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对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债权投资，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参照应收账款风险特征组合方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其他债权投资。

20、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

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会计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如果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如果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股权原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利得或损失无需转入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公司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

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按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40	5	4.75-2.38

22、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机车车辆、线路(包括路基、隧道、桥梁、涵洞)、信号设备、房屋、建筑物、机械动力设备、运输起动设备、传导设备、电气化供电设备、仪器仪表、工具及器具、办公设备、高价互换配件等十三类。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车车辆	年限平均法	8-12	5	11.88-7.92
线路				
其中:路基	年限平均法	50	5	1.90
道口	年限平均法	20-30	5	4.75-3.17
桥梁	年限平均法	50	5	1.90
其他桥涵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5	5	2.11
涵渠	年限平均法	45	5	2.11
防护林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线路隔离网	年限平均法	15	5	6.33
钢轨（包括道岔）、轨枕、道砟	其他			
信号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5	11.88-9.50
房屋建筑物			5	
其中：一般房屋	年限平均法	20-40	5	4.75-2.38
简易房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30	5	19.00-3.17
机械动力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4	5	11.88-6.79
运输起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传导设备	年限平均法	16	5	5.94
电气化供电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仪器仪表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工具及器具	年限平均法	5-8	5	19.00-11.88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	19.00-11.88

根据《铁路运输企业会计核算办法》（财会[2004]4号）的规定，由于铁路线路中的部分资产具有通过大修实现局部更新的特点，为避免成本重复列支，本公司对线路中的钢轨（包括道岔）、轨枕和道砟不计提折旧，其后续支出予以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以及根据《铁路运输企业会计核算办法》（财会[2004]4号）的规定不计提折旧的钢轨（包括道岔）、轨枕和道砟不计提折旧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4、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5、生物资产

本公司生物资产包括生产性生物资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材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是指生产性生物资产进入正常生产期，可以多年连续稳定产出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计入生物资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借款费用的相关规定处理；投资者投入生物

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期计提折旧，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为葡萄林，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预计净残值为0元，预计使用寿命为22年。

本公司在年度终了对葡萄林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6、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

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7、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在每个会计期间，本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

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28、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经营租赁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9、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0、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31、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2、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

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33、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34、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归类为债务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利润分配进行处理，回购或注销作为权益变动处理。

35、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2) 收入计量方法

本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铁路运输服务业务及代维代管服务业务。

铁路运输服务业务通常与客户签订框架式服务合同并约定服务单价，为客户提供运输服务时，以每项独立运输任务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在单项运输任务完成时，按照与客户确认实际运量和合同约定的单价确认服务收入。

代维代管服务业务通常在服务期限内持续为客户提供服务，故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合同约定服务期限内按照直线法确定履约进度，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服务收入。

除上述两项主要业务，对于葡萄酒等商品销售业务，在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按照交付商品的数量和合同约定单价确认销售收入；资产租赁等让渡资产使用权业务，作为在某一时段的履约义务，在合同约定期限内按照直线法确定履约进度，按照履约进度确认营业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不适用

36、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2)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8、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除上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披露外，如有其他相关业务，则应增加标题项目进行披露，如采用套期会计的依据、会计处理方法，套期有效性评估方

法，企业的风险管理策略以及如何应用该策略来管理风险；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方法等。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p>变更原因：2017 年 7 月 5 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变更内容：（1）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2）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3）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4）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p>	2020 年 3 月 26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提案》。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65,217,276.15	765,217,276.15	
应收票据	218,265,444.50	218,265,444.50	
应收账款	123,571,510.74	123,571,510.74	
预付款项	1,479,194.77	1,479,194.77	
其他应收款	4,242,165.41	4,242,165.41	
其中：应收利息	2,160,771.62	2,160,771.62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6,241,796.74	46,241,796.7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397,097.39	6,397,097.39	
流动资产合计	1,165,414,485.70	1,165,414,485.70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8,272,800.00	168,272,8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7,835,985.94	27,835,985.94	
固定资产	3,380,394,118.25	3,380,394,118.25	
在建工程	8,634,164.51	8,634,164.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26,005,950.64	26,005,950.64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71,781,375.83	471,781,375.8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34,299.98	334,299.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37,580.95	6,937,580.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618,976.48	26,618,976.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16,815,252.58	4,116,815,252.58	
资产总计	5,282,229,738.28	5,282,229,738.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39,650,000.00	39,650,000.00	
应付账款	74,765,492.52	74,765,492.52	
预收款项	8,908,631.82		-8,908,631.82
合同负债		8,908,631.82	8,908,631.82
应付职工薪酬	16,782,480.86	16,782,480.86	
应交税费	78,906,225.08	78,906,225.08	
其他应付款	49,262,031.18	49,262,031.1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321,311.32	5,321,311.3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89,304.30	1,089,304.30	
流动负债合计	269,364,165.76	269,364,165.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63,477.46	663,477.46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507,463.71	37,507,463.7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170,941.17	38,170,941.17	
负债合计	307,535,106.93	307,535,106.9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58,374,735.00	1,458,374,73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21,908,252.77	4,321,908,252.7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0,350,534.40	10,350,534.40	
盈余公积	135,249,454.68	135,249,454.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51,188,345.50	-951,188,345.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974,694,631.35	4,974,694,631.3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74,694,631.35	4,974,694,631.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82,229,738.28	5,282,229,738.28	

调整情况说明：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将与收入准则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列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0,148,414.96	340,148,414.96	
应收票据	4,000,000.00	4,000,000.00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1,119,574.72	1,119,574.72	
其中：应收利息	1,119,574.72	1,119,574.72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1,708.55	81,708.55	
流动资产合计	345,349,698.23	345,349,698.23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066,589,496.82	4,066,589,496.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832,826.12	9,832,826.12	
固定资产	612,281.66	612,281.6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900.00	12,9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9,664,858.47	159,664,858.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36,712,363.07	4,236,712,363.07	
资产总计	4,582,062,061.30	4,582,062,061.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811.10	20,811.10	
预收款项	151,640.42		-151,640.42
合同负债		151,640.42	151,640.42
应付职工薪酬	6,131,619.89	6,131,619.89	
应交税费	389,006.11	389,006.11	
其他应付款	1,887,777.99	1,887,777.9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18,867.90	1,018,867.90	
流动负债合计	9,599,723.41	9,599,723.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81,320.00	81,32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1,320.00	81,320.00	
负债合计	9,681,043.41	9,681,043.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58,374,735.00	1,458,374,73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06,060,796.24	4,806,060,796.2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49,160.91	1,749,160.91	
未分配利润	-1,693,803,674.26	-1,693,803,674.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72,381,017.89	4,572,381,017.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82,062,061.30	4,582,062,061.30	

调整情况说明：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将与收入准则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列报。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为基础，按照原收入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重新计量的结果对比如下：

受影响的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2020 年 1 月 1 日
预收款项（元）	8,908,631.82	-8,908,631.82	
合同负债（元）		8,908,631.82	8,908,631.82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13%、9%、6%、5%
消费税	生产、委托加工环节销售酒类收入	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宁东铁路、大古物流	15%

2、税收优惠

宁东铁路继续沿用《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的铁路运输企业范围及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36号第二条）的规定，宁东铁路自用土地免征土地税，减免期限：2020-01-01到2020-12-31。

宁东铁路继续沿用《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的铁路运输企业范围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36号第二条）的规定免征房产税，宁东铁路减免房产的原值为285,864,478.04元，涉及28项房产，减免期限：2020-01-01到2020-12-31。

销售公司种植分公司经宁夏银川市国家税务局以银金国税通字〔2016〕52464号税务事项通知书确认，符合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减免期限：2016-1-1到9999-12-31。

销售公司种植分公司经银川市金凤区国家税务局以银金国税通〔2018〕42328号税务事项通知书确认，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附件3第一条第（三十五）款将土地使用权转让给农业生产者用于农业生产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

销售公司种植分公司经银川市金凤区地方税务局银金凤地税通〔2018〕27780号税务事项通知书确认，对位于国营银川林场的土地4,141,420.70平方

米，位于青铜峡市树新林场鸽子山分场图例5, 333, 360平方米的土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第六条第（五）项的规定，直接用于农业的生产用地免缴土地使用税。

销售公司种植分公司经宁夏银川市国家税务局以银金国税通字〔2016〕52472号税务事项通知书确认，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二十七条第一项“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宁东铁路根据银川市兴庆北区国家税务局银兴北国税字〔2012〕02号“税收优惠批准通知书”的批准，宁东铁路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享受西部大开发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大古物流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第二条：“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大古物流主营业务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具体产业项目，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收入总额70%以上，故大古物流适用15%的所得税税率。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077.59
银行存款	925,475,949.95	755,778,422.04
其他货币资金	4,520,389.54	9,435,776.52
合计	929,996,339.49	765,217,276.15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4,520,389.54	9,435,776.52

其他说明：不适用。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元）	年初余额（元）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520,389.54	6,435,776.52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	3,000,000.00
合计	4,520,389.54	9,435,776.52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26,772,852.17	218,265,444.50
合计	326,772,852.17	218,265,444.50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26,772,852.17				326,772,852.17	218,265,444.50				218,265,444.50
其中：										
账龄组合	326,772,852.17				326,772,852.17	218,265,444.50				218,265,444.50
合计	326,772,852.17				326,772,852.17	218,265,444.50				218,265,444.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326,772,852.17		
合计	326,772,852.17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3,959,541.43	
合计	53,959,541.43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420,077.44	8.93%	11,420,077.44	100.00%		10,395,380.52	7.44%	10,395,380.52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19,165.58	7.13%	9,119,165.58	100.00%		8,094,468.66	5.79%	8,094,468.66	1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00,911.86	1.80%	2,300,911.86	100.00%		2,300,911.86	1.65%	2,300,911.8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6,399,512.28	91.07%	5,541,892.36	4.76%	110,857,619.92	129,410,557.87	92.56%	5,839,047.13	4.51%	123,571,510.74
其中：										
应收客户款项	116,399,512.28	91.07%	5,541,892.36	4.76%	110,857,619.92	129,410,557.87	92.56%	5,839,047.13	4.51%	123,571,510.74
合计	127,819,589.72		16,961,969.80		110,857,619.92	139,805,938.39		16,234,427.65		123,571,510.7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夏灵武宝塔大古储运有限公司	1,024,696.92	1,024,696.92	100.00%	对方已破产, 预计无法收回
宁夏神光煤业有限公司	4,379,468.66	4,379,468.66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宁夏越能实业有限公司	3,715,000.00	3,715,0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江苏鹏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411,014.10	411,014.1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天津明诚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285,577.00	285,577.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阜平县利达矿产品经销处	280,262.00	280,262.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大连仁合能源有限公司	268,735.00	268,735.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河北聚阳商贸有限公司	219,095.25	219,095.25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宁夏嘉和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72,502.00	172,502.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赞皇县聚成煤炭有限公司	160,500.00	160,500.00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其他	503,226.51	503,226.51	100.00%	收回可能性小
合计	11,420,077.44	11,420,077.44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内	108,494,603.96	3,254,838.12	3.00%
1-2 年	5,445,974.34	272,298.72	5.00%
2-3 年	14,331.40	1,433.14	10.00%
3-4 年	534,034.00	106,806.80	20.00%
4-5 年	5,790.00	1,737.00	30.00%
5 年以上	1,904,778.58	1,904,778.58	100.00%
合计	116,399,512.28	5,541,892.36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8,494,603.96
1 至 2 年	6,470,671.26
2 至 3 年	14,331.40
3 年以上	12,839,983.10
3 至 4 年	4,249,034.00
4 至 5 年	2,306,701.86
5 年以上	6,284,247.24
合计	127,819,589.72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39,047.13	-282,258.77		14,896.00		5,541,892.3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95,380.52	1,024,696.92				11,420,077.44
合计	16,234,427.65	742,438.15		14,896.00		16,961,969.80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应收客户款项	14,896.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宁夏海辰机械有限公司	应收餐费	3,213.00	预计无法收回	报批后核销	否
宁夏礼明胶带有限公司	应收餐费	11,683.00	预计无法收回	报批后核销	否
合计	--	14,896.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由于子公司世纪大饭店整体出租经营场所，公司根据成本效益原则，对于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不再采取追收等相关程序，故核销预期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4,896.00 元。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56,974,746.17	44.57%	1,804,479.39
国能宁夏大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053,056.55	10.99%	421,591.69
神华国能宁夏鸳鸯湖发电有限公司	6,670,653.91	5.22%	201,756.20
宁夏大唐国际大坝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464,656.80	4.28%	163,939.70
宁夏枣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146,446.07	4.03%	154,393.38
合计	88,309,559.50	69.09%	

4、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467,360.71	100.00%	1,479,194.77	100.00%
合计	3,467,360.71	--	1,479,194.77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元）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内蒙古三新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985,707.05	1年以内	57.27
宁夏鹤泉葡萄酒有限公司	881,400.00	1年以内	25.42
中国铁路兰州局集团有限公司青铜峡货运营业部	233,097.36	1年以内	6.72
内蒙古东乌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13,552.57	1年以内	6.16
鄂尔多斯市捷安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36,996.57	1年以内	3.95
合计	3,450,753.55	—	99.52

其他说明：不适用。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3,104,205.69	2,160,771.62
其他应收款	7,678,220.75	2,081,393.79
合计	10,782,426.44	4,242,165.41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982,450.28	704,342.76
七天通知存款	2,121,755.41	1,456,428.86
合计	3,104,205.69	2,160,771.62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非关联方往来款项	305,500.00	254,750.00
职工借款及备用金	25,532.16	60,032.16
应收的各种保证金、押金、定金	1,553,082.35	1,584,857.75
代建基建款	16,890,000.00	16,890,000.00
合同终止执行应收款	5,447,643.45	5,082,362.26
诉讼案件执行款	4,720,000.00	
其他各种应收、暂付款项	1,391,146.30	1,388,769.55
合计	30,332,904.26	25,260,771.7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1,529,885.67		21,649,492.26	23,179,377.93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23,205.58			123,205.58
本期转回			247,260.00	247,260.00
本期转销			400,640.00	400,640.00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653,091.25		21,001,592.26	22,654,683.5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406,147.30
1 至 2 年	1,916,169.41
2 至 3 年	462,587.25
3 年以上	22,548,000.30
3 至 4 年	1,000.00
4 至 5 年	4,170,534.26
5 年以上	18,376,466.04
合计	30,332,904.2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09,755.67	123,205.58				1,732,961.2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569,622.26		247,260.00	400,640.00		20,921,722.26
合计	23,179,377.93	123,205.58	247,260.00	400,640.00		22,654,683.5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宁夏法贺嘉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47,260.00	收到部分退回设备款
合计	247,260.00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宁夏法贺嘉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400,64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宁夏法贺嘉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设备款	400,640.00	预计无法收回	报批后核销	否
合计	--	400,640.0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子公司酒庄公司因采购合同终止执行应收宁夏法贺嘉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预付款1,050,640.00元，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647,900.00元，本期收回650,000.00元，未能收回款项400,640.00元预计无法收回，予以核销。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太中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代建基建款	16,830,000.00	5年以上	55.48%	16,830,000.00
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	案件执行款	4,720,000.00	1年以内	15.56%	
天津祥和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合同终止执行应收款	4,031,722.26	4-5年	13.29%	4,031,722.26
内蒙古东乌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终止执行应收款及保证金	1,451,293.09	0-2年	4.78%	62,564.65
内蒙古三新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终止执行应收款	963,788.10	1-2年	3.18%	48,189.41
合计	--	27,996,803.45	--	92.30%	20,972,476.32

注：应收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的款项为子公司宁东铁路诉银川瑞索商贸有限公司案件执行款，该款项已于2021年1月份收到，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966,393.33	1,003.74	24,965,389.59	21,511,394.24	312,692.14	21,198,702.10
在产品	39,377,654.76	23,474,759.10	15,902,895.66	47,959,330.85	24,831,300.12	23,128,030.73
库存商品	1,801,069.10	64,575.50	1,736,493.60	1,979,639.41	64,575.50	1,915,063.91
合计	66,145,117.19	23,540,338.34	42,604,778.85	71,450,364.50	25,208,567.76	46,241,796.74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12,692.14			311,688.40		1,003.74
在产品	24,831,300.12	5,797,054.94		3,218,242.75	3,935,353.21	23,474,759.10
库存商品	64,575.50					64,575.50
合计	25,208,567.76	5,797,054.94		3,529,931.15	3,935,353.21	23,540,338.34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租、物业费	376,703.06	397,379.81
待抵扣税金	596,517.19	2,546,321.45
预缴税款		1,453,396.13
固定收益的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
合计	973,220.25	6,397,097.39

其他说明：不适用。

8、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本年损益的金融资产	163,521,600.00	168,272,800.00
合计	163,521,600.00	168,272,800.00

其他说明：不适用。

9、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521,378.26			36,521,378.26
2.本期增加金额	67,416,256.42			67,416,256.42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67,416,256.42			67,416,256.42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819,162.00			3,819,162.00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819,162.00			3,819,162.00
4.期末余额	100,118,472.68			100,118,472.6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685,392.32			8,685,392.32
2.本期增加金额	33,950,978.07			33,950,978.07
(1) 计提或摊销	1,568,480.11			1,568,480.11

(2) 转入	32,382,497.96			32,382,497.96
3.本期减少金额	3,026,361.08			3,026,361.08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026,361.08			3,026,361.08
4.期末余额	39,610,009.31			39,610,009.3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2,255,225.12			2,255,225.12
(1) 计提	2,255,225.12			2,255,225.1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255,225.12			2,255,225.1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8,253,238.25			58,253,238.25
2.期初账面价值	27,835,985.94			27,835,985.94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319,369,391.33	3,380,394,118.25
合计	3,319,369,391.33	3,380,394,118.2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线路资产	机车车辆	信号设备	机械动力设备	运输起动设备	传导设备	电气化供电设备	工具及器具	办公设备	高价互换配件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74,902,654.35	3,667,112,620.51	299,606,248.28	62,137,001.75	59,044,586.38	8,698,866.97	20,577,068.11	17,843,055.24	14,472,434.96	18,208,415.57	9,384,373.56	1,152,621.47	4,653,139,947.15
2.本期增加金额	5,095,014.90	5,857,293.63	84,593,362.82	3,925,673.74	2,284,001.78	1,203,552.62	1,443,228.77	871,193.92	2,659,261.05	730,495.77	490,911.51	495,185.67	109,649,176.18
(1) 购置			84,593,362.82	228,840.71	2,284,001.78	1,203,552.62		483,583.31	2,659,261.05	730,495.77	490,911.51	495,185.67	93,169,195.24
(2) 在建工程转入	1,275,852.90	5,857,293.63		3,696,833.03			1,443,228.77	387,610.61					12,660,818.94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819,162.00												3,819,162.00
3.本期减少金额	67,475,958.53				6,192,312.77	2,616,926.01		271,329.70	502,308.00	1,979,918.09			79,038,753.10
(1) 处置或报废	59,702.11				6,192,312.77	2,616,926.01		271,329.70	502,308.00	1,979,918.09			11,622,496.68
(2) 转出	67,416,256.42												67,416,256.42
4.期末余额	412,521,710.72	3,672,969,914.14	384,199,611.10	66,062,675.49	55,136,275.39	7,285,493.58	22,020,296.88	18,442,919.46	16,629,388.01	16,958,993.25	9,875,285.07	1,647,807.14	4,683,750,370.2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56,700,973.88	836,648,585.11	152,505,432.72	47,413,063.72	33,608,416.86	7,718,752.85	9,039,969.06	4,203,078.40	4,590,648.96	14,136,006.33	5,444,553.27	736,347.74	1,272,745,828.90
2.本期增加金额	17,585,061.70	84,507,363.05	19,610,336.35	643,207.20	3,585,003.45	115,672.70	1,163,277.59	1,575,166.34	3,780,671.91	1,241,129.52	881,271.24	143,071.69	134,831,232.74
(1) 计提	14,558,700.62	84,507,363.05	19,610,336.35	643,207.20	3,585,003.45	115,672.70	1,163,277.59	1,575,166.34	3,780,671.91	1,241,129.52	881,271.24	143,071.69	131,804,871.66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026,361.08												3,026,361.08
3.本期减少金额	32,414,663.92				5,855,028.15	2,486,079.71		86,763.21	477,192.60	1,876,355.15			43,196,082.74
(1) 处置或报废	32,165.96				5,855,028.15	2,486,079.71		86,763.21	477,192.60	1,876,355.15			10,813,584.78
(2) 转出	32,382,497.96												32,382,497.96
4.期末余额	141,871,371.66	921,155,948.16	172,115,769.07	48,056,270.92	31,338,392.16	5,348,345.84	10,203,246.65	5,691,481.53	7,894,128.27	13,500,780.70	6,325,824.51	879,419.43	1,364,380,978.9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70,650,339.06	2,751,813,965.98	212,083,842.03	18,006,404.57	23,797,883.23	1,937,147.74	11,817,050.23	12,751,437.93	8,735,259.74	3,458,212.55	3,549,460.56	768,387.71	3,319,369,391.33
2.期初账面价值	318,201,680.47	2,830,464,035.40	147,100,815.56	14,723,938.03	25,436,169.52	980,114.12	11,537,099.05	13,639,976.84	9,881,786.00	4,072,409.24	3,939,820.29	416,273.73	3,380,394,118.25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2,237,824.04
机器设备	1,989,246.16
运输工具	3,839.34
其他	5,500.00
合计	4,236,409.54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鸳鸯湖站生产综合楼	6,240,324.16	申请办理中

其他说明：不适用。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867,234.95	8,634,164.51
合计	10,867,234.95	8,634,164.51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临河 A 区至红墩子矿区线	8,142,356.71	8,142,356.71		8,142,356.71	8,142,356.71	
电气化改造	19,074,452.22	13,683,508.93	5,390,943.29	19,074,452.22	13,683,508.93	5,390,943.29
新华桥车站生活设施房建工程	1,660,817.50		1,660,817.50			
大枣线 17 处道口房	316,844.01		316,844.01			
铁路线路安全隔离设施	2,913,724.49		2,913,724.49			
宁老线下行无缝线路换铺	584,905.66		584,905.66			
其他工程项目				3,243,221.22		3,243,221.22
合计	32,693,100.59	21,825,865.64	10,867,234.95	30,460,030.15	21,825,865.64	8,634,164.5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利 本利息 化金额	本期利 本利息 化率	资金 来源
临河 A 区至 红墩子矿区 线		8,142,356.71				8,142,356.71		停滞				其他
电气化改造	997,000,000.00	19,074,452.22				19,074,452.22	1.91%	停滞				其他
新华桥车站 生活设施房 建工程	1,550,000.00		1,660,817.50			1,660,817.50	107.15%					其他
冯记沟至老 庄子二路电 改造	1,800,000.00		1,443,228.77	1,443,228.77			80.18%	100.00				其他
大枣线 17 处 道口房			316,844.01			316,844.01						其他
灵白道口改 建	1,000,000.00		1,275,852.90	1,275,852.90			127.59%	100.00				其他
铁路线路安 全隔离设施	6,600,000.00		8,771,018.12	5,857,293.63		2,913,724.49	132.89%	92.70				其他
宁老线下行 无缝线路换 铺	6,700,000.00		584,905.66			584,905.66	8.73%	8.73				其他
临河 A 区供 暖改造	500,000.00		387,610.61	387,610.61			77.52%	100.00				其他
其他工程项 目		3,243,221.22	1,389,650.38	3,696,833.03	936,038.57			100.00				其他
合计	1,015,150,000.00	30,460,030.15	15,829,927.95	12,660,818.94	936,038.57	32,693,100.59	--	--				--

12、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种植业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8,731,632.61	38,731,632.61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8,731,632.61	38,731,632.6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725,681.97	12,725,681.97
2.本期增加金额	1,755,266.52	1,755,266.52
(1)计提	1,755,266.52	1,755,266.52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4,480,948.49	14,480,948.4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250,684.12	24,250,684.12
2.期初账面价值	26,005,950.64	26,005,950.64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01,669,253.34	4,319,671.68	605,988,925.02
2.本期增加金额		17,008.69	17,008.69
(1) 购置		17,008.69	17,008.69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601,669,253.34	4,336,680.37	606,005,933.7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0,047,641.55	4,159,907.64	134,207,549.19
2.本期增加金额	12,634,461.12	28,753.53	12,663,214.65
(1) 计提	12,634,461.12	28,753.53	12,663,214.6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42,682,102.67	4,188,661.17	146,870,763.8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58,987,150.67	148,019.20	459,135,169.87
2.期初账面价值	471,621,611.79	159,764.04	471,781,375.8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防空洞费用	334,299.98		66,860.00		267,439.98
合计	334,299.98		66,860.00		267,439.98

其他说明：不适用。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5,593,054.34	6,872,741.40	42,599,936.49	6,393,271.6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80,284.84	220,071.21	742,830.64	185,707.66
职工离职后福利	2,576,484.98	386,472.75	663,477.46	99,521.6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478,400.00	971,760.00	1,727,200.00	259,080.00
合计	55,528,224.16	8,451,045.36	45,733,444.59	6,937,580.9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评估增值	241,380,958.72	36,207,143.81	250,049,758.06	37,507,463.71
合计	241,380,958.72	36,207,143.81	250,049,758.06	37,507,463.7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51,045.36		6,937,580.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207,143.81		37,507,463.7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1,645,028.07	44,591,133.13
可抵扣亏损	224,216,173.37	204,220,139.78
合计	265,861,201.44	248,811,272.9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20,017,117.88	
2021 年	11,177,409.68	11,177,409.68	
2022 年	42,201,275.37	42,201,275.37	
2023 年	26,779,024.98	26,779,024.98	
2024 年	104,045,311.87	104,045,311.87	
2025 年	40,013,151.47		
合计	224,216,173.37	204,220,139.78	--

其他说明：不适用。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24,173,490.00		24,173,490.00
待抵扣进项税	2,727,945.14		2,727,945.14	2,445,486.48		2,445,486.48
合计	2,727,945.14		2,727,945.14	26,618,976.48		26,618,976.48

其他说明：不适用。

17、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754,700.00	39,650,000.00
合计	16,754,700.00	39,65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37,869,410.34	45,062,680.06
材料、设备款	29,896,864.92	21,411,955.06
服务费	14,130,764.25	8,218,125.40
设备款	691,390.00	
其他	184,517.88	72,732.00
合计	82,772,947.39	74,765,492.5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兰州铁道设计院	2,534,050.00	尚未结算
华盛铁路运输公司	2,194,320.17	尚未结算
北京京升泰洋商贸有限公司	2,000,240.52	尚未结算
保德县佳鑫能源煤业有限公司	1,832,815.94	尚未结算
中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	1,629,310.74	尚未结算
鄂尔多斯市房桥轨枕有限责任公司	1,378,930.00	尚未结算
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80,000.00	尚未结算
北京美隆康元商贸有限公司	998,418.97	尚未结算
北京中铁诚业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678,447.00	尚未结算
秦皇岛索坤日用玻璃集团有限公司	299,410.44	尚未结算
合计	14,625,943.78	--

其他说明：不适用。

1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536,610.75	8,790,440.05
1 年以上	64,773.10	118,191.77
合计	23,601,383.85	8,908,631.8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预收服务费	14,692,752.03	尚未结算的预收铁路货物运输服务费。
合计	14,692,752.03	——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334,755.86	217,623,388.75	216,758,066.60	17,200,078.0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38,500.00	15,477,140.92	15,915,640.92	
三、辞退福利	9,225.00	34,038.00	34,038.00	9,225.00
合计	16,782,480.86	233,134,567.67	232,707,745.52	17,209,303.0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140,070.63	163,017,469.16	162,598,650.23	13,558,889.56
2、职工福利费		21,677,350.69	21,677,350.69	
3、社会保险费		11,380,997.97	11,380,997.9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330,469.45	11,330,469.45	
工伤保险费		50,517.28	50,517.28	
生育保险费		11.24	11.24	
4、住房公积金		18,080,007.86	18,080,007.8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94,685.23	3,467,563.07	3,021,059.85	3,641,188.45
合计	16,334,755.86	217,623,388.75	216,758,066.60	17,200,078.0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32,416.53	3,578,440.60	3,910,857.13	
2、失业保险费	80,923.37	199,144.41	280,067.78	
3、企业年金缴费	25,160.10	11,699,555.91	11,724,716.01	
合计	438,500.00	15,477,140.92	15,915,640.92	

其他说明：不适用。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1,547,710.50	60,745,260.27
消费税	98,252.36	31,781.96
企业所得税	7,452,928.90	8,351,883.59
个人所得税	1,971,634.37	1,686,352.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88,237.85	4,291,418.94
房产税	269,757.46	382,165.67
土地使用税	18,564.10	23,462.92
教育费附加	1,913,152.28	1,832,965.1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74,692.25	1,221,247.95
水利建设基金	154,066.77	123,967.82
印花税	150,021.90	187,135.36
环境保护税	698.58	2,429.41
其他税费	18,412.25	26,153.85
合计	79,358,129.57	78,906,225.08

其他说明：

年末应交税费中，子公司大古物流因2019年收到国家税务总局宁夏回族自治区税务局稽查局《税务处理决定书》（宁税稽处〔2019〕33052号）需补缴的税款为67,916,040.20元，其中：增值税60,639,321.61元；城市维护建设税4,244,752.51元、教育费附加1,819,179.65元、地方教育附加1,212,786.43元。

2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5,321,311.32	5,321,311.32
其他应付款	59,958,997.30	43,940,719.86
合计	65,280,308.62	49,262,031.18

（1）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5,321,311.32	5,321,311.32
合计	5,321,311.32	5,321,311.32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应付股利为子公司宁东铁路2014年以前分配的股利。

（3）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税收滞纳金	49,626,528.88	37,868,749.56
非关联方往来款项	28,500.00	28,500.00
应向个人支付的各种款项		77,207.90
应付的各种保证金、押金	6,681,155.77	2,782,119.41
应付的代扣款项	1,648,718.87	1,605,341.27

应付的各种赔款、罚款	175,840.00	
应付的职工统筹退休金	209,096.29	
应付的服务费		122,734.00
破产遗留款项	1,116,875.00	1,116,875.00
其他各种应付、暂收款项	472,282.49	339,192.72
合计	59,958,997.30	43,940,719.8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国家税务总局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税务局	37,868,749.56	税收滞纳金，因资金不足无力缴纳
地税矿区税务所	880,696.28	应付的代扣款项
银川瑞索商贸有限公司	110,260.51	其他各种应付、暂收款项
百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	应付的各种保证金、押金
华赣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应付的各种保证金、押金
合计	39,059,706.35	--

其他说明：

税收滞纳金为子公司大古物流根据2019年收到的《税务处理决定书》需补缴税款计算的税收滞纳金。

2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的业务费用	6,000.00	70,436.40
待转销项税	267,169.80	
重组费用	1,018,867.90	1,018,867.90
合计	1,292,037.70	1,089,304.30

24、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2,576,484.98	663,477.46
合计	2,576,484.98	663,477.46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663,477.46	819,441.58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9,668.56
1.当期服务成本	2,136,152.61	
2.过去服务成本		19,668.56
四、其他变动	-223,145.09	-175,632.68
1.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223,145.09	-175,632.68
五、期末余额	2,576,484.98	663,477.46

2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58,374,735.00						1,458,374,735.00

其他说明：不适用。

2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006,889,036.93			3,006,889,036.93
其他资本公积	1,315,019,215.84			1,315,019,215.84
合计	4,321,908,252.77			4,321,908,252.7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不适用。

27、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0,350,534.40	7,363,509.93	6,495,684.40	11,218,359.93
合计	10,350,534.40	7,363,509.93	6,495,684.40	11,218,359.9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不适用。

2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5,249,454.68			135,249,454.68
合计	135,249,454.68			135,249,454.6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不适用。

2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51,188,345.50	-996,732,138.9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51,188,345.50	-996,732,138.9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1,683,451.02	44,792,379.54
加：其他调整因素		751,413.90
期末未分配利润	-779,504,894.48	-951,188,345.5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3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82,557,091.88	587,664,700.34	787,371,792.64	543,242,575.79
其他业务	13,297,678.26	6,358,850.41	12,539,436.73	6,041,029.47
合计	895,854,770.14	594,023,550.75	799,911,229.37	549,283,605.26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分部 3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铁路运输	882,265,967.43			882,265,967.43
酒店服务		1,517,722.35		1,517,722.35
商品销售			5,891,514.79	5,891,514.79
租赁	1,086,047.98	1,103,517.59	3,990,000.00	6,179,565.5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	883,352,015.41	2,621,239.94	9,881,514.79	895,854,770.1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1. 本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铁路运输服务业务及代维代管服务业务。铁路运输服务业务通常签订框架

式服务合同并约定服务单价，为客户提供运输服务时，以每项独立运输任务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在单项运输任务完成时，与客户确认实际运量，按照合同约定的单价确认服务收入，货款通常以月为周期隔月进行结算。

2. 分部1、分部2、分部3分别为铁路运输、酒店服务和葡萄酒业务。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59,923,483.86 元，其中，13,743,698.36 元预计将于 2021 年度确认收入，7,407,746.61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7,285,483.33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不适用

3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436,485.73	429,074.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83,378.20	2,231,213.89
教育费附加	1,020,418.47	955,920.54
房产税	1,036,137.83	1,864,877.66
土地使用税	74,489.53	93,513.10
车船使用税	22,245.42	38,689.20
印花税	863,439.54	612,911.02
地方教育费附加	680,265.13	637,448.37
水利基金建设基金	614,280.17	503,804.92
其他	135,806.89	86,355.36
合计	7,266,946.91	7,453,808.29

其他说明：不适用

3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11,376.55	18,502.84
仓储保管费		151,904.76
广告宣传费	3,001.27	
职工薪酬	1,396,949.14	1,700,086.34
办公费	735.00	2,147.73
交通、差旅费		14,360.00
推广费	135,273.91	167,154.19
资产租赁费	130,200.02	36,349.22
劳务费	79,418.20	72,812.00
能源费用（水、电、暖、气等）	127,320.00	2,010.00
其他		87,772.07
合计	1,884,274.09	2,253,099.15

其他说明：不适用

3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186,784.25	39,259,232.03
保险费	4,310.75	
折旧费	3,700,899.32	4,099,642.78
修理费	312,830.55	200,597.89
无形资产摊销	10,977,976.05	11,367,317.31
业务招待费	80,344.06	26,690.96
差旅费	186,800.17	258,431.94

办公费	602,750.72	358,649.50
会议费	500.38	45,284.94
聘请中介机构费	2,596,299.88	2,026,993.65
咨询费	424,083.31	379,081.94
能源费用（水、电、暖、气等）	192,788.58	192,912.33
低值易耗品摊销	381,730.35	273,416.98
资产租赁费		101,860.00
物业费	1,968,613.26	2,148,993.31
劳务费	647,619.33	743,095.97
信息披露等上市公司费用	100,754.72	174,705.07
党组织工作经费	463,592.11	205,254.46
宣传费	629,820.06	61,995.64
车辆费用	239,977.11	119,740.08
残疾人保障基金	2,381,879.81	
存货损失	94,849.55	
其他	421,976.54	1,193,242.21
合计	70,597,180.86	63,237,138.99

其他说明：不适用。

3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轨道交通远程控制系统设计与运用	2,421,309.85	
合计	2,421,309.85	

其他说明：不适用。

3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减：利息收入	17,105,359.71	11,996,670.39
加：手续费	36,468.34	65,477.97
离职后福利精算利息费用	3,607.56	3,983.05
合计	-17,065,283.81	-11,927,209.37

其他说明：不适用。

3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就业与创业服务局稳岗补贴	1,356,658.99	
代扣个税手续费	68,102.00	92,728.35
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61,353.41	34,973.58
合计	1,486,114.40	127,701.93

3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751,200.00	-1,727,200.00
合计	-4,751,200.00	-1,727,200.00

其他说明：不适用。

3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4,054.42	-107,121.4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42,438.15	-142,486.30
合计	-618,383.73	-249,607.71

其他说明：不适用。

3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797,054.94	-4,751,189.87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2,255,225.12	
合计	-8,052,280.06	-4,751,189.87

其他说明：不适用。

40、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75,761.64	1,994,757.41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75,761.64	1,994,757.4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75,761.64	1,994,757.41
合计	-75,761.64	1,994,757.41

4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52,500.00	95,000.00	52,500.00
违约赔偿收入	211,573.20	146,100.00	211,573.20
诉讼案件执行款	4,452,830.20		4,452,830.20
清算利得		610,324.60	
其他利得	7,973.51	1,024,702.35	7,973.51
合计	4,724,876.91	1,876,126.95	4,724,876.91

诉讼案件执行款为子公司宁东铁路与银川瑞索商贸有限公司诉讼胜诉应收的案件执行款，详见本附注“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之“1、或有事项”。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燃煤锅炉拆除补偿款	青铜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4,000.00	与收益相关
退伍士兵补偿款	国家税务总局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2,500.00	81,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不适用。

4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补交税款及滞纳金	11,758,288.12	105,784,789.76	11,758,288.12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17,317.79	426,595.24	417,317.79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1,158.63	
扶贫帮扶支出	619,624.00	720,750.00	619,624.00
其他支出	0.00	68,572.84	
合计	12,795,229.91	107,001,866.47	12,795,229.91

其他说明：不适用。

4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7,781,838.50	34,747,528.98
递延所得税费用	-2,813,784.31	884,772.78
其他	-6,577.75	-545,172.01
合计	44,961,476.44	35,087,129.7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6,644,927.4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4,161,231.8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930,916.3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3,645.4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329,453.4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348,061.99
所得税费用	44,961,476.44

其他说明：不适用。

4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各种保证金、押金	6,250,652.37	2,306,220.00
收到的各种赔款、罚款	118,000.00	158,828.25
收到的各项政府补助	1,477,260.99	17,725.99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	16,110,658.86	10,467,373.32
收到的其他应收、暂付款项	3,762,365.32	2,530,668.33
合计	27,718,937.54	15,480,815.8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不适用。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管理费用、销售费用	11,737,923.94	7,480,964.83
支付的各种保证金、押金	3,211,431.54	5,776,403.82
支付的其他应付、代扣代垫款	2,752,283.46	2,258,741.43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22,581.58	65,477.97
支付的各种赔款、罚款		1,158.63
扶贫帮扶支付的现金	619,624.00	720,750.00
合计	18,343,844.52	16,303,496.6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不适用。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到期的三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	67,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67,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不适用。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绩补偿款		209,011,036.38
承兑汇票保证金减少	1,915,386.98	
合计	1,915,386.98	209,011,036.3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不适用。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重组对价款		20,000,000.00
承兑汇票保证金增加		2,120,917.79
合计		22,120,917.7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不适用。

4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71,683,451.02	44,792,379.54
加：资产减值准备	8,670,663.79	5,000,797.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5,128,618.29	119,807,561.93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2,663,214.65	13,052,555.9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6,860.00	78,833.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019.80	1,475,017.1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51,200.00	1,727,2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13,464.41	2,159,359.4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00,319.90	-1,274,586.6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69,894.10	5,388,122.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906,509.32	-7,583,548.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0,455,990.55	-12,607,823.85
其他		1,040,14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193,637.47	173,056,016.3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25,475,949.95	755,781,499.6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755,781,499.63	407,642,913.3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9,694,450.32	348,138,586.3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25,475,949.95	755,781,499.63
其中: 库存现金		3,077.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25,475,949.95	755,778,422.0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5,475,949.95	755,781,499.6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520,389.5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20,000,000.00	用于对外办理银行承兑汇票的质押
合计	24,520,389.54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7、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退伍士兵减免税款	52,500.00	营业外收入	52,500.00
稳岗补贴	1,356,658.99	其他收益	1,356,658.99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增加了子公司西创运通。

2020年5月19日，本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西创运通，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自成立之日起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东铁路	宁夏	银川	铁路运输	100.00%		购买
大古物流	宁夏	银川	运输服务	100.00%		购买
世纪大饭店	宁夏	银川	住宿餐饮	100.00%		购买
销售公司	宁夏	银川	葡萄种植、葡萄酒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酒庄公司	宁夏	银川	葡萄酒加工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西创运通	宁夏	银川	运输服务、供应链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不适用

其他说明：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其他非流动金融工具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外币资产，经营活动均采用人民币结算，汇率风险对本公司经营活动影响可忽略。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带息债务金额合计为0元。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

价值风险。

3) 价格风险

根据国家的相关政策规定，地方铁路的运价和杂费由地方政府审批，所以目前宁东铁路的运价由宁夏回族自治区物价局统一制订，如果自治区物价局对运价水平和结构进行调整，宁东铁路及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影响。

(2) 信用风险

于2020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88,309,559.50元。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

有充裕的资金。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流动资产余额为142,545.46万元，其中持有的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计量的一年以内到期的金融资产余额为137,938.25万元，其中货币资金余额为92,999.63万元；流动负债余额为28,626.88万元，且不存在银行借款等有息债务；本公司有充足的资金履行到期债务，资金流动性不存在重大不可控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0年12月31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29,996,339.49				929,996,339.49
应收票据	326,772,852.17				326,772,852.17
应收账款	110,857,619.92				110,857,619.92
其它应收款	10,782,426.44				10,782,426.44
其他流动资产	973,220.25				973,220.25
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754,700.00				16,754,700.00
应付账款	82,772,947.39				82,772,947.39
其它应付款	65,280,308.62				65,280,308.62
应付职工薪酬	17,209,303.01				17,209,303.0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45,672.01	458,935.62	1,031,312.24	540,565.11	2,576,484.98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3,521,600.00	163,521,600.00
（2）权益工具投资			163,521,600.00	163,521,6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63,521,600.00	163,521,6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为子公司宁东铁路持有太中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投资，年末公允价值依据中和资产评估公司出具的中和评报字（2021）第YCV1017号评估报告中，采用市场法估值技术评估的资产市场价值评估值确定。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银川市	投资及相关业务	300.00 亿元	29.47%	29.4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其他说明：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能源铝业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华电宁夏灵武发电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之子公司
宁夏中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之子公司
青铜峡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之子公司
宁夏银星煤业有限公司	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之子公司
宁夏电投西夏热电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宁夏嘉泽集团有限公司	与关键管理人员存在重大影响关系的公司
吴忠仪表有限责任公司	与关键管理人员存在重大影响关系的公司
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	与关键管理人员存在重大影响关系的公司
北京尚公（海口）律师事务所	与关键管理人员存在重大影响关系的公司
宁夏灵信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与关键管理人员存在重大影响关系的公司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与关键管理人员存在重大影响关系的公司
宁夏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与关键管理人员存在重大影响关系的公司
北京市盈科（银川）律师事务所	与关键管理人员存在重大影响关系的公司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与关键管理人员存在重大影响关系的公司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与关键管理人员存在重大影响关系的公司

其他说明：不适用。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水电	3,127,053.51			2,938,941.2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铁路运输	443,115,316.00	428,147,703.90
华电宁夏灵武发电有限公司	铁路运输	43,124,347.72	35,215,065.36
青铜峡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铁路运输	10,156,908.22	11,898,270.68
宁夏中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铁路运输	272,838.26	
宁夏电投西夏热电有限公司	铁路运输	6,946,236.46	5,821,489.20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铁路运输	40,838,063.28	8,726,420.30
合计		544,453,709.94	489,808,949.4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不适用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酿酒公司	34,036,300.00	1998年12月01日	2007年10月01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998年12月，本公司原控股子公司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酿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酿酒公司）在世界银行贷款498万美元（折合人民币3,403.63万元），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为该笔贷款提供了连带担保责任，本公司向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提供反担保，即本公司为此项贷款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还贷承诺和

还贷担保，直至酿酒公司清偿全部债务。2014年3月和4月，本公司与酿酒公司、宁夏贺兰山葡萄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酒业公司）达成《关于原广夏三号葡萄基地使用权的划分协议》、《关于变更广夏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的协议》，收回酒业公司名下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约6212亩土地的使用权，酿酒公司在世界银行的贷款如果债权人追索但酿酒公司未清偿的，由本公司承担，酿酒公司不再承担任何责任。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三、1”所述。

除以上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4,703,900.00	2,420,100.00

（4）其他关联交易

2019年4月25日，子公司宁东铁路与公司控股股东宁夏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宁国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宁东铁路将其持有的17,000 万元太中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以 17,000 万元价格转让给宁国运，受让太中银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资金来源于自治区财政拨款。因宁国运在协议约定付款日前未收到该笔拨款，2019年12月26日，宁国运与宁东铁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书》，宁国运和宁东铁路一致同意，由双方按照自治区政府2017年第92次常务会议决定，共同负责向自治区财政申请拨付前述财政资金，尽快达成股权转让的条件，解决《股权转让协议》项下对应股权转让价款的来源及支付事宜。将《股权转让协议》项下标的股权受让款的付款方式调整为：宁东铁路同意宁国运于2022年6月30日前，在收到自治区财政对应拨款后10日内，一次性将股权转让款全额支付至宁东铁路指定收款账户同时履行股权变更手续。期间，宁国运如具备支付能力，可分期分批向宁东铁路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如在上述日期内，宁国运未能支付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双方另行协商，妥善解决。截止本报告日，该交易事项尚未完成。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56,974,746.17	1,804,479.39	59,502,848.81	1,822,467.83
应收账款	宁夏电投西夏热电有限公司	678,973.88	20,369.22	3,014,478.30	90,434.35
应收账款	宁夏中宁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3,502.30	4,305.07		
应收账款	华电宁夏灵武发电有限公司	3,115,687.28	93,470.62	7,674,538.91	230,236.17
应收账款	宁夏灵信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9,572.08	478.60	91,094.07	2,732.82
应收账款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3,804.39	3,414.13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10,370.56	65,450.50
合同负债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56.00
合同负债	青铜峡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4,822,617.46	2,254,380.21
合同负债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630,947.37	
合同负债	华电宁夏灵武发电有限公司	2,832,117.68	
应付股利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4,339,764.20	4,339,764.20
其他应付款	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3,000.00	23,000.00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年涉及的诉讼事项

1) 本公司之子公司大古物流与天津祥和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2016年签订了原煤采购协议，由于货物品质等原因导致协议终止执行。2017年1月19日，双方达成《还款协议》，约定终止执行原煤购买协议，由天津祥和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退回大古物流预付款580.38万元，支付利息10.00万元，共计590.38万元。2017年1月21日，天津祥和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偿还了20万元，余款未支付。2017年10月20日，大古物流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对方支付欠款571.10万元，支付律师费9.28万元，并承担逾期利息18.74万元，合计599.12万元。大古物流在对天津祥和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起诉讼的同时申请了诉讼保全，并经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宁01民初740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被申请人天津祥和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在张家口中铁国电联合物流有限公司享有的到期债权，期限为三年；冻结被申请人银行存款608.40万元。

根据2018年3月19日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17]宁01民初740号），大古物流、天津祥和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达成庭外和解，并约定了还款时间。2018年6月15日，因约定时间内对方未付款，大古物流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执行裁定书号：（2018）宁01执331号）。2019年1月10日，大古物流通过强制执行收回46.96万元，截止本报告日，剩余款项尚未收回，大古物流已对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 2019年10月，北京润木财富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西部创业作为北京尼阿迈食品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怠于履行清算义务为由，向北京海淀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西部创业对北京尼阿迈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在北京农商行的185万元债务本金及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20年9月25日，北京海淀区人民法院作出（2020）京0108民初924号《民事判决书》驳回原告北京润木财富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北京润木财富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不服判决，向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1年1月29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21）京01民终28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3) 由于银川瑞索商贸有限公司自2015、2016年起陆续在宁东铁路鸳鸯湖站停放罐车199辆，但未缴纳运输费和停靠服务费，经多次催缴无果后，本公司子公司宁东铁路于2019年10月16日将银川瑞索商贸有限公司诉至银川市兴庆区人

民法院，诉请对方支付运输费及服务费用923.49万元，2020年1月8日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2019）民初16757号《民事判决书》判令银川瑞索商贸有限公司支付宁东铁路停车服务费783.31万元、违约金58.64万元；宁东铁路对银川瑞索商贸有限公司所有的199辆自备车享有留置权，有权对上述车辆折价或者拍卖，变卖所得价款在拖欠款项内优先受偿。银川瑞索商贸有限公司不服判决，提出上诉。2020年9月25日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宁01民终102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宁东铁路于2020年10月向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留置的199辆自备车中有89辆抵押在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支行，有81辆抵押在宁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其余29辆未设置抵押；在人民法院主持下，经宁东铁路、瑞索商贸及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支行协商一致，将抵押在石嘴山银行的89辆及未设置抵押权的29辆自备车处置变卖，处置款交存法院；上述118辆自备车以每辆4万元的价格予以出售给废旧物资回收公司，宁东铁路于2021年1月19日向人民法院提交了领取执行款申请书，人民法院于2021年1月20日将变卖车辆所得执行款472万元拨付至宁东铁路账户。剩余81辆自备车的处置，因尚未与抵押权人宁夏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协商好，暂时未能处置，宁东铁路已向兴庆区人民法院提交了留置动产评估拍卖申请书。

对于上述已处置完成并已收到的执行款，宁东铁路已作为期后调整事项，确认为本期营业外收入。

4) 2015年6月22日，本公司子公司大古物流与宁夏神光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神光”）签订了《煤炭买卖合同》，约定由大古物流向宁夏神光供应煤炭，并对煤炭的价格及结算方式等进行了约定。宁夏神光分两次自提煤炭，煤款总金额共计537.95万元。宁夏神光仅支付100.00万元购煤款，余款至今未付，故大古物流将其起诉。

根据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2017）宁0106民初725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宁夏神光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公司子公司大古物流支付煤炭款437.95万元，利息38.82万元，合计476.77万元，并以437.95万元为基数自2017年10月22日按年利率4.75%支付利息至实际清偿之日。截至本报告日，本案仍在执行中，

大古物流已对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年金计划

本公司按照宁夏国资委宁国资发【2009】107号文件批准的《宁夏宁东铁路有限公司年金方案》，试行国有企业年金制度；委托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对年金账户进行管理，个人基金账户余额由企业缴费、个人缴费、投资收益三部分构成；企业月缴费金额按照上年工资总额 \times 5%/职工工龄系数总和 \times 职工个人工龄系数/12计算支付，个人月缴费部分按企业缴费的50%计算。受托管理方每月向被审计单位出具“企业缴费年金通知”，列示缴费所属期、个人缴费金额。受托管理产生的投资收益直接计入个人基金账户。

本年根据宁夏国资委宁国资发[2019]21号《自治区国资委印发〈关于自治区属国有企业规范实施企业年金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对年金方案进行了修订，根据修订后的《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企业月缴费金额由“按照上年工资总额 \times 5%”变更为“按照上年工资总额 \times 8%”；个人月缴费部分由“按企业缴费的50%”变更为“按企业缴费的30%（每2年调增5%，最终达到企业缴费的50%）”。

本公司本年年金缴费金额为1,169.96万元，较上年增加了471.77万元。

2、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业务性质划分为运输服务分部、酒店服务分部、葡萄酒业务分部，其中运输服务为子公司宁东铁路、西创运通、大古物流经营业务；酒店服务为子公司世纪大饭店经营业务；葡萄酒业务为子公司酒庄公司、销售公司经营。各分部执行和母公司相同的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运输服务	酒店服务	葡萄酒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942,697,518.99	3,146,183.33	14,000,071.17	63,989,003.35	895,854,770.14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883,352,015.41	2,621,239.94	9,881,514.79		895,854,770.14
分部间交易收入	59,345,503.58	524,943.39	4,118,556.38	63,989,003.35	
资产减值损失	-2,255,225.12		-5,797,054.94		-8,052,280.06
信用减值损失	-823,734.96	-575.38	205,926.61		-618,383.73
折旧费和摊销费	140,542,343.92	1,946,144.48	5,303,344.54		147,791,832.94
利润总额	530,763,055.98	-5,102,421.05	-8,878,253.28	300,137,454.19	216,644,927.46
所得税费用	44,992,259.84	3,580.15		34,363.55	44,961,476.44
净利润	485,770,796.14	-5,106,001.20	-8,878,253.28	300,103,090.64	171,683,451.02
资产总额	9,533,195,050.41	53,370,577.43	176,307,286.59	4,290,574,567.60	5,472,298,346.83
负债总额	330,107,982.42	3,083,773.80	222,636,228.06	230,775,545.35	325,052,438.93

3、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关于本公司原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划分协议

2014年3月19日和4月4日，本公司与酿酒公司、酒业公司就酒业公司名下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的土地使用权事宜达成《关于原广夏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的划分协议》和《关于变更广夏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的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关于原广夏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的划分协议》主要内容：

1) 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植兴公路以南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07）第003号（宗地号0100-403-2号）面积为3,141,420.7平方米（约合4712亩）的土地使用权及附着物归本公司。

2) 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植兴公路以北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07）第002号（宗地号0100-403-1号）面积为1,770,237.1平方米（约合2655亩）的土地使用权及附着物仍然归酒业公司，作为对宁国用（2007）第003号（宗地号0100-403-2号）土地上附着物的补偿。

3) 由本公司提供担保的酿酒公司在世界银行的贷款498 万美元及利息，如果债权人追索而酿酒公司未清偿的，由本公司自行处理，酿酒公司不再承担任何责任。

4) 本协议生效3日内，酿酒公司和酒业公司将土地及附着物交付本公司，并协助本公司办理土地使用权证书的变更手续。

《关于变更广夏三号葡萄种植基地使用权的协议》主要内容：

1) 酿酒公司用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植兴公路以北土地证号为宁国用（2007）第002号（宗地号0100-403-1号）中的约1500亩（二号园）的土地使用权及附着物抵顶给本公司，作为本公司代偿酿酒公司在世界银行贷款的对价。

2) 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植兴公路以北土地证号为宁国用

(2007)第002号(宗地号0100-403-1号)除二号园以外的其他部分的土地使用权及附着物权属不变。

3) 本协议生效5日内酿酒公司和酒业公司将土地及附着物交付本公司, 并协助公司办理土地使用权证书的变更手续。

相关说明:

1) 1998年12月, 酿酒公司在世行贷款498万美元, 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为该笔贷款提供了连带担保责任, 本公司向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提供反担保, 即本公司为此项贷款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还贷承诺和还贷担保, 直至酿酒公司清偿全部债务。

2) 根据以上两份协议, 本公司将收回位于国营银川林场(原广夏三号基地)约6212亩土地的使用权。本公司在协调各方办理相关过户手续。

截止本报告日, 上述土地证的过户手续尚未完成。

(2) 子公司大古物流破产清算事项

2017年7月7日, 大古物流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能源化工基地国家税务局稽查局出具的“税务检查通知书”(宁东国税稽检通一[2017]3号), 提出大古物流在2016年10月份开展煤炭贸易过程中, 接受北京美隆康元商贸有限公司开具的450份增值税专用发票被认定为涉嫌虚开, 发票金额合计5,247.66万元, 增值税进项税额合计762.48万元。

2019年10月14日, 大古物流收到国家税务总局宁夏回族自治区税务局稽查局《税务处理决定书》(宁税稽处(2019)33052号), 以大古物流取得的3,600份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得作为合法有效的扣税凭证抵扣进项税额, 应转出进项税额6,063.93万元, 决定追缴大古物流增值税6,063.93万元、补缴城市维护建设税424.48万元、补缴教育费附加181.92万元、补缴地方教育附加121.28万元。除限期追缴外, 按规定从滞纳税款之日起, 按日加收滞纳税款万分之五的滞纳金。

上述处理决定导致大古物流处于资不抵债状况，2019年10月29日大古物流以不能清偿到期债务，现有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为由向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银川中院”）申请破产清算。2019年12月大古物流收到银川中院（2019）宁01破申31号《民事裁定书》，对大古物流破产清算申请不予受理，大古物流已于2020年1月2日向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请上诉，2020年11月大古物流收到宁夏高院（2020）宁破终 1 号《民事裁定书》，判决结果为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

截止本报告日，大古物流破产清算事项尚未开始。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305,374.33	1,119,574.72
合计	1,305,374.33	1,119,574.72

（1）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24,872.22	27,194.01
七天通知存款	1,180,502.11	1,092,380.71
合计	1,305,374.33	1,119,574.72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上市遗留款	79,870.00	79,870.00
合计	79,870.00	79,870.0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79,870.00	79,870.00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9,870.00	79,870.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3 年以上	79,870.00
5 年以上	79,870.00
合计	79,870.0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870.00					79,870.00
合计	79,870.00					79,870.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勤万信资产评估公司	上市遗留款	70,000.00	5 年以上	87.64%	70,000.00
李晓明	上市遗留款	8,870.00	5 年以上	11.11%	8,870.00
罗赞伟	上市遗留款	1,000.00	5 年以上	1.25%	1,000.00
合计	--	79,870.00	--	100.00%	79,870.00

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119,589,496.82	23,000,000.00	4,096,589,496.82	4,089,589,496.82	23,000,000.00	4,066,589,496.82
合计	4,119,589,496.82	23,000,000.00	4,096,589,496.82	4,089,589,496.82	23,000,000.00	4,066,589,496.8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销售公司							8,000,000.00
西创运通					30,000,000.00	30,000,000.00	
酒庄公司							5,000,000.00
宁东铁路	3,997,221,924.58					3,997,221,924.58	
世纪大饭店	69,367,572.24					69,367,572.24	
大古物流							10,000,000.00
合计	4,066,589,496.82				30,000,000.00	4,096,589,496.82	23,000,000.00

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198,283.03	592,865.64	201,376.16	592,865.64
合计	198,283.03	592,865.64	201,376.16	592,865.64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房屋租赁	198,283.03			198,283.0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	198,283.03			198,283.03
合计	198,283.03			198,283.0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不适用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05,643.81 元，其中，264,020.95 元预计将于 2021 年度确认收入，41,622.86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不适用。

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0,000,000.00	8,00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526,246.58
合计	300,000,000.00	13,526,246.58

说明：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 300,000,000.00 元，为子公司宁东铁路向母公司分配的利润。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5,761.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09,158.9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751,200.00	子公司宁东铁路所持太中银铁路股权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35,435.12	主要为子公司宁东铁路与银川瑞索商贸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件执行款。
税务处理补缴税款及滞纳金	-11,758,288.12	为子公司大古物流需补缴税款计算的税收滞纳金。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7,371.93	
合计	-11,708,027.5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9%	0.1177	0.11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2%	0.1258	0.1258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1.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3.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宁夏西部创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旭东

2021年4月15日